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131

2011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1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5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八、 董事会报告	21
九、 监事会报告	35
十、 重要事项	37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52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44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秦怀平	董事	因公出差	张有才
汪荣华	董事	因公出差	涂心畅

(三)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胥执勇

公司负责人张有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胥执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岷江水电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chuan Minjiang Hydropower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MHC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有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劲松	魏荐科
联系地址	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 301 号	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 301 号

电话	028-80808555	028-80808131
传真	028-80808132	028-80808132
电子信箱	xjs600131@263.net	weijianke@263.net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四川省汶川县下索桥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23000
办公地址	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 3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8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mjsdg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 301 号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岷江水电	600131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3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13200000001569
	税务登记号码	513221211352460
	组织机构代码	21135246-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1 座七、八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34,899,199.31
利润总额	151,729,33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00,72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262,74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881.3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25,168.75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993,758.72 元,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940,990.03 元,股权处置收益 890,420.00 元。	12,932,291.74	13,286,33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23,481.44	财政贴息 8,941,641.26 元, 递延收益摊销 1,881,840.18 元。	11,966,065.00	6,166,667.00
债务重组损益				6,809,891.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924,608.5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080,315.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099.32		3,272,836.13	-536,702.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8,500.00		1,806,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896.84			-170,980.15
所得税影响额	95,821.47		22,060.34	603,630.07
合计	19,837,975.50		55,923,861.78	29,239,154.19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671,146,456.89	538,976,244.62	24.52	381,359,476.68
营业利润	134,899,199.31	119,793,723.77	12.61	-67,359,155.14
利润总额	151,729,330.18	147,964,916.64	2.54	-45,212,96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00,720.19	143,514,750.81	-10.74	-57,817,82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262,744.69	87,590,889.03	23.60	-87,056,98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881.30	99,865,479.65	8.67	62,317,382.1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2,455,539,949.78	2,216,136,647.85	10.80	1,791,881,679.67
负债总额	1,679,264,537.37	1,567,460,035.47	7.13	1,276,909,99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66,092,291.38	637,991,571.19	20.08	504,286,771.60
总股本	504,125,155.00	504,125,155.00	0.00	504,125,155.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5	0.28	-10.71	-0.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5	0.28	-10.71	-0.11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	0.17	23.53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25	24.91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1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42	15.21	增加 0.21 个百分点	-16.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22	0.20	10.00	0.12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1.52	1.27	19.69	1.00
资产负债率 (%)	68.39	70.73	减少 2.34 个百分点	71.26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075,153	27.98				-34,316,930	-34,316,930	106,758,223	21.1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9,731,705	27.71				-34,139,002	-34,139,002	105,592,703	20.95
3、其他内资持股	1,343,448	0.27				-177,928	-177,928	1,165,520	0.2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43,448	0.27				-177,928	-177,928	1,165,520	0.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3,050,002	72.02				34,316,930	34,316,930	397,366,932	78.82
1、人民币普通股	363,050,002	72.02				34,316,930	34,316,930	397,366,932	78.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4,125,155	100						504,125,155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6年12月，公司分别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1561号）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阿坝州下庄水电厂等五户企业所持岷江水电国有法人股参与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函》（川国资函[2006]230号），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200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2007 年 1 月 15 日，公司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对价为：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岷江水电股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07 年 1 月 16 日。

2008 年 1 月 18 日，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87,922,640 股。

2009 年 1 月 21 日，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50,839,542 股。

2011 年 5 月 6 日，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34,316,930 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四川省电力公司	95,371,875			95,371,875	股改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34,139,002	34,139,002			股改
阿坝州下庄水电站	10,220,828			10,220,828	股改
其他	1,343,448	177,928		1,165,520	
合计	141,075,153	34,316,930		106,758,223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没有发生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61,745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62,57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法人	23.918	120,578,132		95,371,875	无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16.77	84,551,516			无
阿坝州下庄水电厂	国有法人	7.03	35,427,085		10,220,828	无
阿坝州投资发展公司	国有法人	2.80	14,091,919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7	2,858,226			未知
阿坝州甘堡水电厂	国有法人	0.56	2,818,384			无
四川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0.56	2,818,384			无
阿坝州马尔康水电厂	国有法人	0.28	1,409,192			无
葛文仙	未知	0.22	1,070,00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0	1,009,997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84,551,516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电力公司	25,206,257	人民币普通股				
阿坝州下庄水电厂	25,206,257	人民币普通股				
阿坝州投资发展公司	14,091,9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858,226	人民币普通股				
阿坝州甘堡水电厂	2,818,384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电力开发公司	2,818,384	人民币普通股				
阿坝州马尔康水电厂	1,409,192	人民币普通股				
葛文仙	1,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9,99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四川省电力公司	95,371,875
2	阿坝州下庄水电厂	10,220,828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年度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412 号），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120,578,132 股及尚未偿还的股权分置改革中的代垫股份 189,619 股（合计 12,076.7751 万股）全部无偿划转给四川省电力公司，并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四川省电力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抒祥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72.4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输送；电力建设工程项目的论证、勘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招标、验收接电管理；电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调度和运行管理；电力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咨询。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国家电网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振亚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家电网公司是国家电网投资和经营的主体,依法经营国家电网公司及有关企业中国投资形成并由国家电网公司拥有的全部国有资产。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跨区域输电工程和联网工程,负责三峡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管理,负责调频、调峰电厂的投资、建设与经营,也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的出资者之一。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四川省电力公司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	2011 年 3 月 3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1 年 3 月 8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家电网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日期	2011 年 3 月 3 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1 年 3 月 8 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王文珂	黄河万家寨水利、水电枢纽的开发、管理；水利水电及供水项目开发；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咨询及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有才	董事长	男	47	2011年5月11日	2013年2月3日				29.47	否
叶建桥	副董事长	男	41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否
陈宏	独立董事	男	55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	否
韩慧芳	独立董事	女	67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	否
王新义	独立董事	男	64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	否
张英惠	独立董事	女	68	2011年9月23日	2013年2月3日				2	否
苏旭燕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11年5月11日	2013年2月3日				29.47	否
涂心畅	董事	男	48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是
汪荣华	董事	男	47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是
秦怀平	董事	男	47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是
徐腾	董事	男	34	2011年5月11日	2013年2月3日					是
卿松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11年5月11日	2013年2月3日					是
卢争跃	监事	男	48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是
杜新萍	监事	女	48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是
曹和平	监事	男	54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14.87	否

阴胜奎	监事	男	59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17.82	否
袁泉	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7.46	否
班玛	副总经理	男	59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34,946	34,946		40.76	否
朱科清	副总经理	男	59	2010年2月3日	2012年3月17日	34,946	34,946		40.76	否
陈安全	总经济师	男	46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000	4,000		40.76	否
朱德彬	财务总监	男	42	2011年4月22日	2013年2月3日				29.28	否
肖劲松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0.76	否
陶润林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男	59	2010年2月3日	2013年2月3日				40.76	否
吕道斌	原董事长	男	54	2010年2月3日	2011年5月11日			工作调整		是
刘达祥	原独立董事	男	76	2010年2月3日	2011年9月23日			身体原因	3	否
杨子辛	原董事	男	48	2010年2月3日	2011年4月22日			工作调整		是
尹友中	原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10年2月3日	2011年4月22日			工作调整	17.99	否
袁红专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0年2月3日	2011年4月22日			工作调整		是
白瑰蓉	原总会计师	女	48	2010年2月3日	2011年4月22日			工作调整	15.31	否
合计	/	/	/	/	/	73,892	73,892	/	422.47	/

张有才：曾任攀枝花电业局副局长、党委书记，四川明珠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叶建桥：曾任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资产管理运营处副处长，现任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常务副主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陈宏：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管理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教授，现任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系主任，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慧芳：曾任国家物价局重工业产品价格司能源处副处长、处长，能源和原材料处处长，国家发改委（计委）价格司处长、副司长、巡视员，中国价格协会能源供水价格专业委员会会长，2007年至今担任中国价格协会副会长兼能源供水价格专业委员会会长，2008年6月起担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新义：曾任山西省买石县常委办公室主任，山西省介休县委副书记、县长，山西省榆次市市长、市委书记，山西省引黄工程管理局（总公司）局长（总经理），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万家寨枢纽公司副董事长，2006年6月起担任中国水务投资总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英惠：曾任辽宁丹东市计委副处长、物价局副局长、局长、市长助理、副市长，国家税务总局总会计师，1998年至2007年先后任国务院稽察特派员、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

事会主席，现任中国税务学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苏旭燕：曾任四川省电力工业局计划规划处专责、副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涂心畅：曾任四川省电力局财务处经营科科长、经营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副主任，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汪荣华：曾任四川电力勘察设计院系统处副处长兼主任工程师，四川省电力局计划规划处系统规划专责，四川省电力公司计划发展部电网规划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计划发展部副主任，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达州电业局党委书记、副局长，本公司董事。

秦怀平：曾任西昌供电局团委副书记、书记，西昌电业局教育处副处长、变电运行工区党支部书记、变电运行工区主任，西昌电力工程公司总经理，西昌电业局局长助理，西昌电业局经营副局长，四川省电力公司甘孜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阿坝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

徐腾：曾在成都电业局财务处工作，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工作，现在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中心工作，本公司董事。

卿松：曾任四川省电力公司人力资源部劳动组织处处长、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体改办副主任、人才交流中心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阿坝工作组副组长，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中心主任，兼任四川雅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阿坝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卢争跃：1983 年至 1998 年在中国水电十一局任基地分局财务科科长、财务公司副总会计师，1998 年任黄河万家寨工程开发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1 年至今任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财务资产部副经理、经理，本公司监事。

杜新萍：曾在四川江油发电厂财务科工作，四川省电力工业局财务处专责，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专责，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财务资产部会计处处长，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超（特）高压运行检修公司副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

曹和平：曾在马尔康松岗电厂、阿坝州下庄电厂工作，曾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铜钟电厂副厂长、沙牌电厂副厂长、生产技术部主任、检修中心主任、物资供应部主任、电网管理部主任，现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部主任，本公司监事。

阴胜奎：曾在阿坝州水电校任教，阿坝州下庄电厂工作，现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安全副总监，本公司监事。

袁泉：曾任省委办公厅正处级秘书，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青白江区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班玛：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朱科清：曾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兼供电公司经理、生产经营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因已达退休年龄，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

陈安全：曾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财务总监、总经济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济师。

朱德彬：曾任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四川蜀能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肖劲松：曾在成都电业局、四川电力物资公司、四川省电力公司本部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陶润林：曾任下庄电厂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吕道斌：曾任四川省电力局办公室秘书、秘书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总经理、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2011年5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刘达祥：曾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9月因身体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子辛：曾任自贡供电局荣县供电分局生产副主任、荣县供电局副局长、沿滩供电局局长、自贡电业局副局长，四川省电力公司电力营销部副主任，201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尹友中：曾任四川省电力公司投资部主任，201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袁红专：曾任江油发电厂办公室秘书，西南电管局劳资处工资专责，四川省电力工业局劳资处工资科科长，四川省电力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德阳电业局党委书记、副局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资产管理部主任，201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白瑰蓉：曾任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财务经营部主任，201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涂心畅	四川省电力公司	财务部主任	是
汪荣华	四川省电力公司达州电业局	党委书记、副局长	是
秦怀平	四川省电力公司阿坝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是
徐腾	四川省电力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中心	是
卿松	四川省电力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是
杜新萍	四川省电力公司超（特）高压运行检修公司	副总会计师	是
卢争跃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财务资产部	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建桥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副主任	是
陈宏	电子科技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系主任	是
韩慧芳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韩慧芳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根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来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支付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有才	董事长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苏旭燕	董事、总经理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张英惠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徐腾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卿松	监事会主席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朱德彬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选举
吕道斌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
尹友中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刘达祥	独立董事	离任	身体原因
杨子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袁红专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白瑰蓉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815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34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91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405
中专以下	423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2011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努力防范和控制内部风险，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证券市场规定，严格信息管理，强化公告内容的审查，加强了内部信息的流转控制、加强了对影响股价异动信息的保密管理，并强化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有效防控了信息泄密及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加强，与媒体及各类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更加友好。

同时，公司董事会建设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全体成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并以其专业技能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议事规则更趋合理，决策的机制和效率不断优化和提高，会议的召集、议案的准备以及资料记录和保管工作日益规范，日常工作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部分成员及高管人员的调整变动顺利完成，董事履职意识和任职能力经过培训不断提高。各专业委员会的构成更趋合理，对公司内部审计、信息管理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更加关注，并积极推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完成了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并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一步增强，对重大问题均独立表达意见，切实承担了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责任。

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恪尽职守，深入公司内部管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对年报工作的要求，积极关注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及公司重大事项，做好与审计机构的沟通和协调工作，保证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

公司治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召开股东大会和议事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严格按照规则的规定予以审议，公平合理并及时进行了披露。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各位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全体董事能够认真履行所赋予的职责，充分行使董事的权利、承担义务及责任。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相关利益者：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其他债权人、客户、员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诚实守信，公平交易，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选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投资者关系：公司不断完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公司积极主动与投资者加强沟通，报告期内，积极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集体说明会，公司共接待 10 家投资机构的现场调研，接待投资者电

电话咨询 60 余次，并通过公司网站建立投资者咨询平台，回答投资者网站提问 20 余次。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有才	否	5	3	2	0	0	否
叶建桥	否	8	4	2	2	0	否
张英惠	是	2	1	1	0	0	否
韩慧芳	是	8	6	2	0	0	否
王新义	是	8	6	2	0	0	否
陈宏	是	8	6	2	0	0	否
苏旭燕	否	5	3	2	0	0	否
涂心畅	否	8	4	2	2	0	否
汪荣华	否	8	4	2	2	0	否
秦怀平	否	8	5	2	1	0	否
徐腾	否	5	3	2	0	0	否
吕道斌	否	3	3		0	0	否
刘达祥	是	6	6		0	0	否
尹友中	否	3	2		1	0	否
杨子辛	否	3	2		1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及相关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召开的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

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特别是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挂牌转让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股权、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汶川浙丽水电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聘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收购黑水冰川股权的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在履职过程中,尤其关注了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在年报编制和披露期间勤勉尽责的开展工作,积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保证年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制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是独立的,并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和控制股东的产权关系明晰,公司拥有独立于控制人的完整的业务体系、土地使用权等,公司对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制人,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制股东分开。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由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按规定做出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的要求及构建内部控制体系的需要,公司在设计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时,充分考虑了目标设定、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基本要素,以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分类制定了涵盖公司各职能部门及相关岗位、各业务环节和事项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总体方案包括组织和维护体系、内控环境、风险评估体系、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信息与沟通体系、监督体系以及自我评价完善体系等建设方案。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依法经营、规范管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公司董事会统一部署和经营层的积极推动下,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该计划分为梳理阶段、完善阶段、自我评价阶段、披露阶段等四个阶段,明确由公司成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和完善领导小组”负责组织修订、完善和实施。2011年在该领导小组的大力支持和领导下,结合公司的管理实际,董事会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重新修订,并建立了《预算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印章管理制度》。在此基础上,

	<p>公司还进一步制定了《发展战略管理制度》《社会责任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组织架构管理制度》《研究开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基本控制制度，确立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基本雏形。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内部控制机构筹建、基本内部控制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人员的配备等工作。公司 2012 年度全面实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修订后的内部控制制度。</p>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p>公司设有党委工作部（纪检监察专责）和审计部两个内部监督检查部门。</p>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p>（一）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和内部监督工作，内部控制和内部监督积极有效。</p> <p>（二）公司建立了较完备的内部控制和内部监督体系，现有治理层（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监控、管理层监控、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监控、员工监控，各层级之间权责分明，从上到下形成监控体系；同时设有纪检监察监督和审计监督两条监督线，对公司管理层以下进行监控，重大经济活动和合同谈判必须有纪检监察人员和审计人员参加，对外合同由各部门会审和会签；凡符合招标条件的项目必须按照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纪检监察人员全过程参加招标，做到了“凡事有人监督”。</p>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p>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成立以公司董事长为组长、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总经理为副组长、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成员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及实施领导小组”，领导对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和完善，并组织实施；在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办公室主任，审计部主任为副主任，各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办公室”常设在公司审计部，其主要职责：负责对本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汇总、整理、修订、完善；负责向“领导小组”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情况；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为了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和完善工作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进行，确保修订和完善后的内部控制制度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又具有可操作性和先进性，公司特聘请了北京信永方略管理咨询公司负责本次修订和完善的咨询工作，审计部负责与咨询机构的联系和协调工作。</p>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p>为了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强化公司的核算、监督、检查，根据《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公司拟定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体系有：财务管理总体规范、财务部门岗位职责、财务核算总体规范、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税务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成本管理制度、费用控制制度、往来款项管理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产清查制度、财务分析和财务报告等制度。</p>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p>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的要求，结合公司的管理实际，董事会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重新修订，并完善了《预算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以及《授权委托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2011 年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和完善，消除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各项工作开展顺利，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基本制度修订工作已完成，公司将在 2012 年全面组织实施。</p>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审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六)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否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否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因信息披露不准确给公司造成影响的相关责任人视不同情况追究责任。

1、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3、报告期内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3 日

2011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4)《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6)《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2 月 1 日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9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9 月 24 日

2011 年 1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2)《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11 年 9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 关于职工监事津贴的议案；(5)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6)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是公司完成灾后重建，努力实现新跨越的一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克服了地震次生灾害频繁、自然条件恶劣及资金紧张等困难，依法经营、规范治理、不断完善内控体系，科学高效地完成了灾后重建工作，并于 2011 年 4 月申请撤销了退市风险特别警示，顺利的完成了董事会既定的生产经营目标，公司发展稳步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直属电厂累计完成发电量 62,677.32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8.95%；累计完成购电量 173,110.33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20.76%；累计完成售电量 229,567.15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16.55%。本年应收电费 77,320.90 万元，实收电费 77,320.90 万元，电费回收率达到了 10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11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 53,897.62 增加 13,217.03 万元，增加 24.53%；实现利润总额 15,172.9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96.50 增加 376.43 万元，

增加 2.54%；公司总资产为 245,553.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7,926.45 万元，负债率为 68.39%，净资产为 77,627.5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

1、促进安全生产，提升经营绩效

公司积极推进生产技术设备的改造，加强安全生产的系统性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安全生产培训、监督和考核机制，加强了生产设备的巡检和隐患排查，突出现场作业和运行的规范化管理，增强了对事故及灾害的应急演练，加大了对安全生产的资金投入。同时，公司着力改善电力营销水平，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用电侧管理、合同管理及用电监察工作，购电业务和售电业务水平明显提高，线损率持续下降，电网运行更加科学，调度管理更加规范，用电客户的利益得以保障，电费回收率继续保持了 100%。根据阿坝州工业经济发展规划，科学的制定了岷江电网规划并积极开展了前期工作，公司合理的电网布局，增强了公司核心业务能力。

2、全面完成了灾后重建工作，增添发展动力

在董事会的推动下，历经三年的努力，公司顺利实现了灾后重建目标，整体生产能力已恢复至震前水平。在地震中受损最为严重的草坡电厂按照董事会既定目标，在丰水期来临之际机组全部顺利投入运行，确保了公司全年发电任务的完成。公司所属新中亚、黄磷厂 110KV 变电站的增容技改工程也在 2011 年 10 月前全部竣工，区域供电能力明显增强。在“7.03”泥石流灾后受损的供电设施也在短期内完成了修复和重建，生产经营持续稳定。

3、创新管理模式，深化内部管理

公司持续深化内部管理水平，积极推行预算管理与综合计划管理，加快向集约化、精益化、标准化方向发展，为企业高效运作和协调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机构进行了重新调整，进一步明确人、财、物及生产运行部门的职责，突出了生产单位的准独立核算与考核，并逐步建立了以岗位、能力、业绩为主体的薪酬考核体系。同时，公司着力强化预算的控制和引领作用，增强预算的调控力和执行力，提高了成本管控的精益化水平，公司资金特别是现金流的管理更加科学。

4、强化资产管理，防范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积极关注资产结构的调整和优化，突出了以风险为导向、以效益

为主线的资产管理思路。2011 年，公司实现了对黑水冰川公司股份的继续增持，增加了对其生产经营的实质控制，并推进了小金川流域水电公司的股权处置和对过去投资参股资产的清理。在公司营业利润结构分析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对外投资的管理，防控经营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6,494.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62.59 万元，增加 24.22%，主营业务成本 54,407.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849.72 万元，增加 22.11%。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电力行业	66,494.31	54,407.45	18.18	24.22	22.11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	66,494.31	54,407.45	18.18	24.22	22.11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四川	66,494.31	24.22

（三）报告期公司资产和利润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1、报告期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化额	变化率 (%)
(1) 应收票据	1,344.14	427.42	916.72	214.48
(2) 应收股利		1,082.32	-1,082.32	-100.00
(3) 其他应收款	901.50	1,288.11	-386.61	-30.01
(4) 固定资产	135,539.35	102,815.73	32,723.62	31.83
(5) 短期借款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0.08	5,433.13	-2,413.05	-44.41
(7) 预收款项	2,100.43	1,097.95	1,002.48	91.30
(8) 应交税费	684.95	1,618.67	-933.72	-57.68
(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66.76	2,852.36	1,414.40	49.59

变化原因说明：

- (1) 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用电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结算电费增多。
- (2) 应收股利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上年度所分配股利。
- (3)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部分单位款项。
- (4) 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草坡电站、110KV 新中亚变电站、板子沟一级水电站、迁建化成箔项目本期完工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 (5) 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向交通银行都江堰支行借款。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出台，本年预计未来适用所得税率由上年度的 25% 调整为 15%，致使期末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期初减少。
- (7)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用户电费增加。
- (8) 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清缴以前年度税费。
- (9) 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递延收益增加。

2、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化额	变化率 (%)
(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1.00	239.39	141.61	59.15
(2) 资产减值损失	-172.46	1,771.31	-1,943.77	-109.74
(3) 营业外收入	1,918.15	2,885.24	-967.09	-33.52
(4) 所得税费用	2,413.05	445.00	1,968.05	442.26

变化原因说明：

- (1)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增值税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2)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

(3) 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及政府补助收入等减少。

(4)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出台,本年未适用所得税率预计由上年度的 25%调整为 15%,致使期末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期初减少,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报告期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 1-9 月	增减变化额	变化率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9	9,986.55	866.24	8.67%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6.34	-17,594.04	-2,782.30	不适用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02	19,634.93	-17,131.91	-87.25%

变化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差额较上期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股权投资支出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 本	占被投资单 位股权比例 (%)	本期营业收 入总额	本期净利 润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站开发、发电和售电	10,000	100	3,270.20	618.30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电力开发、生产、销售,兼营水电器材销售	40,000	40	49,642.17	30,956.43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售电	8,000	47.265	8,002.98	2,861.57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7 月,注册资本 4 亿元,经营范围:电力开发、生产、销售,兼营水电器材销售。福堂电站位于长江一级支流岷江干流上游,距成都 111 公里。电站采用低闸引水式开发,直接向四川省电网供电,并承担该系统部分调峰任务。电站装机 4 台发电机组,总容量 36 万千瓦。2011 年,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完成发电量 21.50288 亿 kWh,实现营业收入 49,642.17 万元,实现净利润 30,956.43 万元,为公司贡献

投资收益 11,751.26 万元。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5 月，注册资本 8,000 万元，经营范围：水电开发、生产销售、水电器材销售。2011 年，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2.98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61.57 万元，为公司贡献投资收益 1,537.42 万元。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3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发电、供电、水电开发、机电设备、建筑材料。2011 年，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70.20 万元，实现净利润 618.30 万元。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2 年是“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一年，国内经济将进一步转变发展方式、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预计 2012 年我国经济将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但增速将略有回落。

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测，2012 年我国电力需求增速将有所放缓，预计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在 8.5%至 10.5%之间，新增装机将达 8,500 万千瓦左右。其中，水电新增 2,000 万千瓦左右，火电新增缩小到 5,000 万千瓦左右，年底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1.4 亿千瓦左右。

从公司电站所在区域来看，今年汛前水电来水偏枯的可能性较大，装机特别是火电装机增长慢，电煤供应结构性过剩与区域阶段性偏紧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供应外部环境依然比较严峻。特别是下半年用电高峰出现，电力需求将会明显回升，全年用电需求将呈现“前低后高”的态势。而集发电、购售电为一体的岷江水电公司，随着灾后重建工作的基本完成和资产结构的逐步优化，其后续发展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2、公司未来发展机遇、发展战略

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阿坝州在恢复重建过程中制定了工业发展规划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为公司电网规划和布局提供了指引，特别是公司供区内的汶川桃关工业园区、漩口工业园区用电企业陆续实施技改增容，用电负荷大幅增长，为实现公司未来效益的持续增长创造了良好外部环境。

发展战略：准确定位，科学规划，加强投资管理，推进资产整合，优化公司治理，实施

内部控制，创新管理模式，夯实安全基础，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实现“资产优良、服务优质、业绩优秀、回报率高”的目标。

3、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分析

(1)公司发输配电设备设施主要分布在阿坝州高山峡谷，自然条件差，特别是“5.12”特大地震后，地质状况极不稳定，各种自然灾害时有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2)公司在重建过程中，由于融资方式单一，主要依靠股权质押或资产抵押方式获得的银行贷款，增加了财务费用，偿债能力较行业平均能力低，特别是 2012 年至 2013 年到期还款压力较大。

(3)多晶硅价格持续下跌，市场需求降低，项目借款的归还加大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4、2012年公司工作重点

(1)实施内部控制，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2012 年公司将在过去工作成果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稳步推进内部控制的实施工作。围绕公司自身发展与外部监管需求，从健全机构、完善制度、建立管理流程和体系入手，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确保公司运转正常，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2)推进电网建设，提升核心业务能力

公司密切关注灾后阿坝州经济发展战略和区域规划的实施，坚持以需求引导电网建设，突出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适度超前发展电网，积极推进并加快完成既定电网工程项目的建设，进一步解决制约公司电力销售的瓶颈问题。同时，应不断加强增供促销工作，建立起与用电客户良好的沟通机制，在确保电网安全运行的前提下努力提高投资效益。

(3)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规范上市公司管理

公司将继续推行信息披露的责任追究制度，对存在的问题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加大整改力度。加强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任职行为的规范性教育，增强法制意识、保密意识和重大事项的报告意识，并进一步加强与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沟通与协调。

(4)推行精细化管理，提高经营绩效水平

2012 年，公司将全面推行综合计划管理，并以此为总纲推进预算管理和全员绩效管理。要突出岗位效能的考核，强化物资归口管理，坚持财务精细化管理的制度建设，推行作业现

场“6S”管理，加强班组能力建设，并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加大对项目招标、工程建设等关键领域的监察。

(5)加强对外投资管理，优化资产质量

公司将继续实施资产的清理整合工作，加大对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的过程跟踪。重点要关注多晶硅产业的投资管理，防范潜在的产业风险；对部份控股公司电站工程建设，要理清思路，在解决问题的同时，促进电站的尽早发电；同时，要继续加强对公司效益影响明显的福堂公司的管理，加快其扩容和二次保护的技改工作，并进一步加强对地质灾害的防范工作，确保公司效益的持续增长。

(6)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凝聚力。

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突出“诚实、责任、创新、奉献”的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创新企业文化建设思维，建立并加大企业文化宣传报道的长效机制，借助媒体平台塑造公司更加良好的外部形象，通过多种多样的企业文化活动，凝聚人心。

(五)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2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发电量 77,000 万 kWh，售电量 245,200 万 kWh；力争收入达到 68,933 万元；成本费用计划：期间费用预计支出 16,424 万元。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1,973
---------	--------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47.265	公司原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1%股权，本期增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265%股权。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杨家湾水电站工程	12,500	90%	处于建设期
一颗印水电站工程	9,000	95%	处于建设期

三、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年1月12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月1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年3月16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3月1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111年4月22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4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年5月11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1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年6月13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年8月18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年9月23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9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1年10月24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0月26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年1月29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按照2011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已经完成了对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265%股权的收购。

2011 年 4 月 22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3,514,750.8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149,975,923.05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461,172.24 元。由于公司 2010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未对 2010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1 年 9 月 23 日，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按照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机构，年审费用 43 万元人民币。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重大事项的关注、内控制度的完善等方面认真履行职责。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强化年报审计工作，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12 年 1 月 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1 年年报工作会第一次会议，并以书面形式与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相关内容进行充分讨论，确定了 2011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工作重点和内容。

2012 年 2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年报工作会第二次会议，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所形成的初稿进行了审阅，并与事务所对第一次会议书面重点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并交换了彼此的意见，形成了书面记录。

2012 年 3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年报工作会第三次会议，重点审阅了年审注册会计师调整后的审计财务报告。对公司年报中涉及的重点问题与公司经营层和审计机构进行了确认，并对 2011 年度报告进行了表决。

(2)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为建立公司内部控制长效管理机制，公司在 2011 年度对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汇总、修订和完善，审计委员会成员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及实施领导小组”重要组员，对本次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完善工作的各个阶段进行了参与，并进行了监督审查。

(3)报告期内，经充分了解，建议公司董事会改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4)2012 年的工作重点：加强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工程、重大投资行为进行审计，切实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对广大投资者负责。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在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其工作程序和工作职责，充分发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进行细致考核。对公司 2011 年度考核和工资、奖励、福利发放情况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良好，薪酬考核方案能够体现公司员工的福利和公司整体发展相协调，但建议管理层继续深化激励机制的探索，逐步建立并完善全员业绩考核的新制度，进一步完善 2012 年度的薪酬和激励制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公司 2011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相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真实、准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合法，发放标准合理，激励机制到位，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发展现状。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制度的要求加强对信息使用人的管理，未出现信息泄密事件。

6、应于 2012 年开始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板上市公司披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内控体系的建立实施工作是由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一项活动，其中组织机构的合理安排直接关系到实施成效。为此公司专门成立了“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领

领导小组”，明确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地位和内审机构具体工作方案，并委托信永方略管理咨询公司对公司经营模式、业务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依据规范的管理模板制定了包括组织体系、内控环境、风险评估体系、控制活动体系、信息沟通体系、监督体系以及自我评价在内的相关基本制度。2011 年 5 月，根据内控建设安排，公司对组织机构进行了重新调整，组建董事长为组长，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并进一步明确董事长为内控建设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具体执行人的工作机制，并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步骤。为强化各部门的参与责任，公司成立了由董事会秘书任办公室主任，审计部主任任副主任，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办公室”，具体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及实施工作。

具体工作安排分以下几个阶段：

(1) 第一阶段

- 1) 阶段时间：2012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
- 2) 阶段目标：完善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方案
- 3) 阶段工作内容：
 - a、成立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领导小组
 - b、聘请咨询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提出指导意见
 - c、编制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报董事会审议
 - d、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实施工作方案报四川监管局审阅

(2) 第二阶段

- 1) 阶段时间：2012 年 6 月 31 日前完成
- 2) 阶段目标：确定内部控制实施范围，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查找内控缺陷
- 3) 阶段工作内容：
 - a、确定内控实施范围：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
 - b、梳理流程、综合分析、识别重大风险，评价风险等级
 - c、编制业务层面风险清单
 - d、确定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风险点
 - e、识别关键控制活动

f、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检查

g、查找内控缺陷，编制内控缺陷清单，及时向业务部门反馈并向管理层报告

(3) 第三阶段

1) 阶段时间：201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

2) 阶段目标：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落实缺陷整改工作，检查整改效果

3) 阶段工作内容：

a、确定内控缺陷评价标准

b、提出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c、根据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实施整改

d、开展补充测试，检查整改效果

e、编制缺陷整改报告

f、披露阶段性内部控制工作情况

(4) 第四阶段

1) 阶段时间：201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2) 阶段目标：固化内控建设成果

3) 阶段工作内容：

a、编制内部控制手册

b、完善业务流程，制定统一格式业务流程图

c、编制关键控制活动风险控制矩阵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2012 年 9 月-2012 年 12 月）

由审计部牵头，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根据公司的经营业务特点、经营环境变化、业务发展状况、实际风险水平等，围绕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内部监督等因素，对内控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2012 年 12 月前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董事会批准后与 2012 年年报同时披露。

具体工作任务如下：

(1) 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确定评价工作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2) 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3) 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

(4) 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 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 提出整改建议, 编制整改任务单

(5) 检查整改效果

(6) 根据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自我评价报告进行核查并出具意见; 自我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核后按照要求进行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2012 年年报披露前完成)

公司计划 2012 年 10 月开始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预计在 2012 年年报披露同时披露内控审计报告。具体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1)确定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意见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经相关程序审批后确定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2)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工作 (2012 年年报披露前): 公司将积极配合内控审计机构做好内控审计工作, 确保内控审计机构及时、准确完成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在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中,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及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 公司在 2012 年 2 月 2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修订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8、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五、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内容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现金分配股利政策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五)项的有关规定执行, 即: 最近 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 报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

六、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汶川“5.12”地震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筹措大量资金恢复重建地震毁损的生产设备、设施，本年度恢复重建才得以全面完成。但由于受震后恢复重建贷款增加的影响，2012 年到期需要偿还的贷款较为集中，且目前贷款利率水平处于历史高位，为降低财务筹资成本，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保障公司发展资金的需求，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201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303,330,280.84	
2009					-57,817,829.53	
2010					143,514,750.81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成都望江宾馆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在青城豪生国际酒店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0 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成都望江宾馆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在成都望江宾馆召开	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成都望江宾馆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职工监事津贴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以召开通讯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1年度,公司监事会列席和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活动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不断强化内部监督和管理,内控制度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所属的专业委员会均按照职责正常工作,并且加强了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使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决策程序更加规范;公司经营层能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带领全体员工取得了灾后重建的全面胜利;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内公司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的财务报表和所有的财务资料,认为公司财务在对重大项目的融资、拨付、结算等方面是严格按照财务制度的规定进行核算。监事会还认为,公司2011年各期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行为遵守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使用。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98%的股权、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的股权、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的股权、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的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监事会认为此转让行为有利于公司优化震后资产结构，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关于公司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事宜，监事会认为：

(1) 公司董事会在本项关联交易表决中遵照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2) 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次竞买股权的独立意见，认为此竞买行为合法合规，有利于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维护了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3) 公司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有利于加强公司对黑水冰川公司的控制，突出公司的核心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1 年与关联方四川省电力公司发生的电力采购属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环节，其交易购销价格完全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规、合法，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 2000 年 6 月为四川广林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林电器”）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第二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成都二支行”）申请五年期固定资产贷款 1,400.00 万元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 2000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4 日止。广林电器以向本公司提供电器设备，本公司可暂缓支付货款为条件，同时，为降低担保风险，广林电器以其房屋和法定代表人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本公司作反担保。

因广林电器未按期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建行成都二支行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广林电器归还逾期的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并提前归还按照借款合同应于 2005 年 6 月到期的 1,000.00 万元借款。2004 年 11 月 2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民成初字第 5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广林电器应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及利息，本

公司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其余 1,000.00 万元借款提前归还的要求法院不予支持。

本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05 年 6 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川民终字第 110 号)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本公司在 2005 年度财务报告中提取 950.7222 万元预计负债，因该案件无新进展，2011 年度财务报告中的预计负债仍为 950.7222 万元。

2、本公司持股 97.56%的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下称：电子材料公司)就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电子材料公司 2.44%的股权，下称：瑞文电子)及其法人代表江河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业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作出了(2007)川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江河于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赔偿电子材料公司记录仪损失 23,329.96 元，返还电子材料公司流动净资产 8,199,960.29 元，支付承包费 921,618.10 元，支付排污费 6,619.00 元，并承担一审诉讼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118,674.00 元，总计江河应返还电子材料公司 9,270,201.35 元，瑞文电子对江河的债务向电子材料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因江河和瑞文电子未履行生效判决书，电子材料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向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电子材料公司已经收回欠款 770,201.35 元，江河尚欠电子材料公司 8,500,000.00 元。在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电子材料公司与江河、瑞文电子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江河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债务改为分期分次偿还：其中，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100,000.00 元；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 100,000.00 元；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150,000.00 元；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 150,000.00 元；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200,000.00 元；剩余 7,800,000.00 元自 2012 年分 10 年还清，每年还款 780,000.00 元，每年分两次分别于 6 月和 12 月付款，每次支付 390,000.00 元。在江河、瑞文电子未履行完毕还款义务前，电子材料公司不向法院申请解除对江河、瑞文电子的财产保全措施。按照《执行和解协议书》电子材料公司对江河 2009-2011 年的应收款项已如期收回，本期收回应还款 350,000.00 元。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265% 股权	2011 年 3 月 22 日	11,973.00	465.43	是	以公开挂牌底价作为定价原则	是	是	3.64	其他

2、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阿坝州明珠电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	2011 年 6 月 16 日	369.042	89.042	否	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	是	2.61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四川省电力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购电	四川省物价局关于四川省电力公司向阿坝州供电价格的函(川价函(2007)74号)	354,507,707.47	87.10	银行结算
四川省电力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售电	物价部门的有关规定	29,828,527.80	4.49	银行结算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收购股权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6.265%股权	以公开挂牌底价作为定价原则	2,125.87	11,972.42	11,973.00	转让价格与资产账面价值差异的原因是评估增值	银行结算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依据 2007 年 1 月 12 日与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东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与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规定向板子沟电站提供建设资金借款 23,540,000.00 元，由于 2008 年汶川地震影响，板子沟电站基建投资增加，本公司相应增加建设资金，本年向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借款 2,00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45,089,732.00 元。

2) 本公司依据 2007 年 8 月 8 日与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叶清泉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与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规定向一颗印水电站提供建设资金借款 62,000,000.00 元，由于 2008 年汶川地震影响，一颗印电站基建投资增加，本公司相应增加建设资金，本年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借款 6,30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93,810,120.63 元。

3) 本公司本年向子公司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992,89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45,113,878.07 元。

4) 本公司本年未向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金，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金 16,927,988.40 元。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广林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	2000年6月5日	2000年6月5日	2005年6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1,400	是	否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840	2008年12月1日	2008年12月1日	2015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4	2009年8月7日	2009年8月7日	2015年12月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7,770	2008年11月27日	2008年11月27日	2015年11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632	2009年4月14日	2009年4月14日	2016年4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0	2010年2月24日	2010年2月24日	2017年2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	2011年11月2日	2011年11月10日	2014年11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本公司 2000 年 6 月为四川广林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林电器”）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第二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成都二支行”）申请五年期固定资产贷款 1,400.00 万元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 2000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4 日止。广林电器以向本公司提供电器设备，本公司可暂缓支付货款为条件，同时，为降低担保风险，广林电器以其房屋和法定代表人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本公司作反担保。

因广林电器未按期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建行成都二支行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

院起诉，要求广林电器归还逾期的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并提前归还按照借款合同应于 2005 年 6 月到期的 1,000.00 万元借款。2004 年 11 月 2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民成初字第 5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广林电器应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及利息，本公司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其余 1,000.00 万元借款提前归还的要求法院不予支持。

本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05 年 6 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川民终字第 110 号）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本公司在 2005 年度财务报告中提取 950.7222 万元预计负债，因该案件无新进展，2011 年度财务报告中的预计负债仍为 950.7222 万元。

公司为参股公司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 2008 年 9 月 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 14% 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提供人民币 1,4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由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已部分归还该银行借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按 14% 出资比例实际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 84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 2009 年 6 月 1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 14% 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新津支行借款人民币 2 亿元提供人民币 2,8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按照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借款金额人民币 1.3 亿元，公司按 14% 的出资比例提供人民币 1,82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由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已部分归还该银行借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600 万元，公司按 14% 出资比例实际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 1,064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 2008 年 10 月 2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 14% 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人民币 10 亿元中的 1.4 亿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按 14% 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人民币 10 亿元中的 1.4 亿元提供连带保

证责任担保。由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已部分归还该银行借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5,500 万元，公司按 14%出资比例实际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 7,77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 2008 年 10 月 2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 14%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 5 亿元中的 7,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按 14%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 5 亿元中的 7,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由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已部分归还该银行借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8,800 万元，公司按 14%出资比例实际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 6,832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 2011 年 8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不增加公司原有担保额度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按 14%的股权比例为天威硅业今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流动资金借款 44,450 万元中的 6,223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为人民币壹仟肆佰万元整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按 14%的出资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中的 7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以全资子公司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沙牌电站全部资产抵押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分别借款 1.6 亿元、4,20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3 年，贷款利率执行浮动利率，即起息日为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根据同期基准利率调整一次的议案。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1.6 亿元借款合同借款已提取使用 9,500.00 万元，4,2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已全部提取。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在建工程情况

(1)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杨家湾水电站

原股东继续对电站工程进行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工程总投资。震前工程总投资控制在 12,500.00 万元以内,目前电站正在恢复建设过程中。

(2)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颗印水电站

由原股东委托施工单位进行总承包建设,汶川“5.12”地震对一颗印水电站造成影响,目前一颗印二级电站主体工程恢复建设已基本完成。按 2011 年 5 月 11 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小型水电工程电量消纳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发改能源[2011]420 号)的相关规定,正补充完善送出相关手续的报批。

(3)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板子沟水电站

板子沟一级电站的工程建设由原股东全权负责,汶川“5.12”地震对板子沟水电站造成了一定毁损,本年度电站修复建设已经完成,并于 2011 年 8 月 8 日正式并网发电。

2、农网资产

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和阿坝州委、州政府的要求,为加快阿坝州四姑娘山旅游资源的开发和小金县地方电力的发展,本公司受托承办和管理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家财政拨款 3,602.50 万元和本公司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 万元。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不清楚,本公司一直与相关各方协商确权未果,为此未将农网资产和负

债纳入本公司 2008 年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中列报。

2008 年 5 月 12 日汶川大地震造成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资产损失 1,542.17 万元。

出于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考虑，2008 年度经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00.00 元及代付利息 9,421,688.18 元合计 45,421,688.18 元列作其他应收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本期末农网资产灾后尚未恢复营运，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仍存在争议，农网资产的国债资金 3,602.50 万元仍未列入本公司本期会计报表列报。

3、下庄电厂技改工程

下庄电厂(装机容量 1.17 万 KW)技改工程，原定于 2008 年停产技改，受汶川“5.12”地震地质状况发生改变等因素影响，未能停产技改。本期已按要求完成技改前期环评、水保、行洪、地灾等重新论证及批复工作，现正对技改方案进行进一步优化。

4、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搬迁事项

2009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电子材料公司)与汶川县人民政府签订了“迁建工业企业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汶川县人民政府以 43,439,800.00 元(完全重置价补偿金额)作为电子材料公司的迁建补偿资金，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汶川县人民政府在搬迁地按“一比一”置换的原则统一安排。同时约定，迁建企业必须在阿坝州境内注册、新建超过原产能、规模的工业企业项目，方能享受州人民政府确定的完全重置价补偿，否则，只能给予成新折旧重值补偿。

根据阿坝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阿坝州搬迁企业资产赔付工作商谈会备忘录”(阿工业园 2009 年 03 号)确定，涉及搬迁资产评估完全重置价为 5,484.44 万元、成新价为 2,633.28 万元。

依据上述协议及备忘录，电子材料公司 2009 年度已将涉及搬迁资产移交汶川县人民政府，并按照资产评估成新价 2,633.28 万元作为资产处置收益，对收到政府拨付的超过资产评估成新价部分作为与重建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0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与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由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

公司在汶川漩口新型工业园区负责代电子材料公司安装 10 条年产 135 万平米的高速化成箔生产线及部分外围附属设施，预计项目总投资约 5,000.00 万元。本年度该迁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最后一笔迁建补偿资金 8,688,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电子材料公司已累计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全部迁建补偿资金 43,439,800.00 元，扣除固定资产评估成新价 26,332,800.00 元，累计确认递延收益 17,107,000.00 元，本期确认递延收益 8,688,000.00 元。

5、股权收购及转让事项

(1) 201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公开竞买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并于 201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参与了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所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265% 股权竞买，并以挂牌价格 11,973.00 万元受让其所转让的股权。2011 年 3 月 22 日，产权交易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在当期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2011 年 6 月 16 日在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受让股权后本公司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 47.265%。

(2) 201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2.3%、20%、55%、98%、51%）进行了评估，本公司以所持上述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对应的评估值为基础，分别以 128.30 万元、369.04 万元、1,178.91 万元、3,528.00 万元、118.08 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公开招标转让；2011 年 8 月 1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

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所持有的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的股权进行评估后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转让；2011年9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所持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2.163%的股权以具有证券期货执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评估后的价值作为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处置所持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成功转让，于2011年9月26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的股权，已完成转让工作，并收回了所有股权转让款 369.042 万元。

处置所持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的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 2011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98%的股权，已征集到一家意向受让方，但本次产权交易由于非交易双方原因而无法继续实施，2012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结杨家湾公司 98%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在互不追责的前提下与意向受让方共同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终结本次产权交易活动。

处置所持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 2011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本公司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1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进行了评估，本公司以所持上述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对应的评估值为基础，201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991.28 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公开转让。截止 2012 年 1 月 19 日，只征集到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一个意向受让方，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为受让方，并最终 991.28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本公司持有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7 日收到该笔股权转让款。2012 年 2 月 22 日在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处置所持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2.163%的股权，本公司委托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进行了评估，本公司拟以评估价值为基础挂牌转让所持股权。

6、对应收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赛公司）股权转让尾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6 日与重庆博赛公司签订了《阿坝铝厂企业产权转让合同》，约定本公司将阿坝铝厂产权转让给重庆博赛公司。在上述合同项下，重庆博赛公司尚有转让款 2,495.44 万元未向本公司支付。受“5.12”地震影响，本公司停止对阿坝铝厂的电力供应。为此，重庆博赛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函告本公司，称因本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向阿坝铝厂提供电力供应，阿坝铝厂不得不从其他公司购电，而造成了很大损失，将不再向本公司支付上述产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基于上述原因，本公司 2010 年度按照谨慎性原则对应收重庆博赛公司的股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按照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笔债权账龄在 5 年以上。

为确认该笔债权，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向重庆博赛公司寄发询证函，重庆博赛来函表示因上述原因不予支付上述产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现本公司、重庆博赛公司、阿坝铝厂正在积极协商处理此事。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ST 岷电关于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挂牌转让所持有的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 2010 年度业绩快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2 月 1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2 月 1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无偿划转过户手续完成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年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参与公开竞买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进展情况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24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8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对 2010 年年度报告补充说明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ST 岷电关于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7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31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集体说明会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3 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5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草坡电厂恢复投产发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3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8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暴雨、泥石流灾害对公司的影响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7月5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灾后恢复重建贷款财政贴息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7月6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股权的进展情况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7月13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计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7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3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控股子公司投产发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1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半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半年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总经理工作细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投资者咨询电话号码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8月20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9月16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9月24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9月24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9月24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第三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0月26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参股 14%的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临时检修停产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2月15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电价调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2月21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收到迁建补偿资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2月21日	www.sse.com.cn
岷江水电有关诉讼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12月28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杨敏、钟彦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天运 (2012) 审字第 90220 号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岷江水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岷江水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

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岷江水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岷江水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彦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2	13,441,402.00	4,274,240.00
应收账款	八、3		
预付款项	八、4	13,264,302.57	11,407,359.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八、5		10,823,165.52
其他应收款	八、6	9,014,960.08	12,881,068.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7	288,542.73	225,04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9,026,290.34	232,833,28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8	606,866,081.91	495,049,335.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9	1,355,393,489.33	1,028,157,337.66
在建工程	八、10	281,160,980.95	385,265,187.67
工程物资	八、11	85,605.60	85,480.6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2	17,557,977.27	18,114,763.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13	5,248,765.73	2,299,97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4	30,200,758.65	54,331,288.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6,513,659.44	1,983,303,364.82
资产总计		2,455,539,949.78	2,216,136,647.8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16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7	40,815,338.88	35,677,382.90
预收款项	八、18	21,004,314.89	10,979,494.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19	35,787,087.41	34,421,433.87
应交税费	八、20	6,849,522.30	16,186,656.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八、21	85,767,665.35	86,049,503.75
其他应付款	八、22	122,674,105.98	139,141,683.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3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9,898,034.81	762,456,15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24	740,000,000.00	710,802,945.2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八、25	57,191,680.00	56,170,08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八、26	9,507,222.00	9,507,22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27	42,667,600.56	28,523,6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366,502.56	805,003,880.20
负债合计		1,679,264,537.37	1,567,460,035.47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8	504,125,155.00	504,125,155.00
资本公积	八、29	47,143,061.14	47,143,061.1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30	105,416,613.03	93,184,527.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31	109,407,462.21	-6,461,172.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66,092,291.38	637,991,571.19
少数股东权益		10,183,121.03	10,685,041.19
股东权益合计		776,275,412.41	648,676,612.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55,539,949.78	2,216,136,647.8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011,664.54	186,942,11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41,402.00	4,274,240.00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307,926.56	337,810.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823,165.52
其他应收款	十四、1	529,322,171.42	591,837,416.96
存货		288,542.73	225,04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4,371,707.25	794,439,797.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2	787,334,089.91	675,517,343.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5,268,787.26	613,146,069.30
在建工程		12,173,815.02	93,551,465.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57,977.27	17,995,069.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48,765.73	2,299,97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41,114.30	44,321,16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9,924,549.49	1,446,831,086.17
资产总计		2,344,296,256.74	2,241,270,883.5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80,865.18	136,103,992.33
预收款项		20,823,034.45	10,798,213.96
应付职工薪酬		33,819,090.77	32,827,205.18
应交税费		5,857,774.36	17,477,535.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5,767,665.35	86,049,503.75
其他应付款		79,651,015.04	109,025,892.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7,599,445.15	832,282,34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0,000,000.00	710,802,945.2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191,680.00	5,170,08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9,507,222.00	9,507,22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273,392.23	20,104,6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972,294.23	745,584,880.20
负债合计		1,558,571,739.38	1,577,867,223.57
股东权益：			
股本		504,125,155.00	504,125,155.00
资本公积		47,143,061.14	47,143,061.1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416,613.03	93,184,527.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039,688.19	18,950,916.55
股东权益合计		785,724,517.36	663,403,659.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44,296,256.74	2,241,270,883.5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1,146,456.89	538,976,244.62
其中：营业收入	八、32	671,146,456.89	538,976,24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1,788,771.87	578,399,000.27
其中：营业成本	八、32	544,631,055.55	445,577,347.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3	3,810,010.51	2,393,908.38
销售费用	八、34	5,530,741.16	4,689,687.46
管理费用	八、35	59,600,700.12	52,858,665.10
财务费用	八、36	59,940,906.17	55,166,290.01
资产减值损失	八、37	-1,724,641.64	17,713,101.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8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899,199.31	119,793,723.77
加：营业外收入	八、39	19,181,519.59	28,852,374.45
减：营业外支出	八、40	2,351,388.72	681,181.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6,530.92	415,95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729,330.18	147,964,916.64
减：所得税费用	八、41	24,130,530.15	4,450,036.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98,800.03	143,514,879.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00,720.19	143,514,750.81
少数股东损益		-501,920.16	129.1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9,809,951.22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7,598,800.03	133,704,928.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100,720.19	133,704,799.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920.16	129.1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3	673,940,401.89	541,871,350.38
减：营业成本	十四、3	555,859,060.06	462,809,603.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25,239.56	2,133,788.28
销售费用		5,530,741.16	4,689,687.46
管理费用		57,870,137.16	51,984,276.75
财务费用		59,100,148.98	55,176,763.73
资产减值损失		-1,293,212.27	17,241,652.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889,801.53	107,052,058.23
加：营业外收入		17,259,517.92	28,852,374.45
减：营业外支出		1,848,409.07	592,940.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23,551.27	327,716.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300,910.38	135,311,492.47
减：所得税费用		21,980,053.00	-553,444.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20,857.38	135,864,937.30
五、其他综合收益			-9,809,951.2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320,857.38	126,054,986.08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328,331.90	593,090,952.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	26,375,164.76	2,872,02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703,496.66	595,962,981.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858,994.18	369,464,207.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734,644.24	77,372,40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055,625.70	26,988,33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	32,526,351.24	22,272,55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175,615.36	496,097,50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881.30	99,865,47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0,420.00	1,224,7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587,513.87	65,924,60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03,984.47	30,571,20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	18,803,006.04	25,385,2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84,924.38	123,105,74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910,256.28	288,474,834.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409,325.00	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	7,228,769.67	6,071,30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548,350.95	299,046,13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63,426.57	-175,940,389.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6,197,054.80	349,802,945.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2,7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197,054.80	360,005,72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0	1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166,829.30	55,656,45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166,829.30	163,656,45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0,225.50	196,349,26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05,319.77	120,274,35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22,402.73	72,948,04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328,331.90	593,090,952.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17,973.00	2,610,89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46,304.90	595,701,84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164,758.05	384,789,13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974,570.52	71,177,85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46,129.85	20,949,27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36,049.28	34,939,14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721,507.70	511,855,40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24,797.20	83,846,44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0,420.00	1,224,7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587,513.87	65,924,60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94,774.47	17,269,80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1,132.47	16,966,2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753,840.81	101,385,34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100,972.38	236,643,17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409,325.00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28,769.67	23,132,43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039,067.05	264,275,60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85,226.24	-162,890,26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6,197,054.80	349,802,945.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2,7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197,054.80	360,005,72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0	1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067,079.30	55,656,458.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067,079.30	163,656,45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9,975.50	196,349,26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30,453.54	117,305,44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942,118.08	69,636,67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11,664.54	186,942,118.08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6,461,172.24		10,685,041.19	648,676,61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6,461,172.24		10,685,041.19	648,676,61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2,085.74		115,868,634.45		-501,920.16	127,598,800.03
(一) 净利润							128,100,720.19		-501,920.16	127,598,800.0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8,100,720.19		-501,920.16	127,598,800.0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2,232,085.74		-12,232,08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32,085.74		-12,232,085.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105,416,613.03		109,407,462.21		10,183,121.03	776,275,412.41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56,953,012.36			93,184,527.29		-149,975,923.05		10,684,912.07	514,971,68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125,155.00	56,953,012.36			93,184,527.29		-149,975,923.05		10,684,912.07	514,971,68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09,951.22					143,514,750.81		129.12	133,704,928.71
（一）净利润							143,514,750.81		129.12	143,514,879.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9,809,951.22								-9,809,951.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09,951.22					143,514,750.81		129.12	133,704,928.7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6,461,172.24		10,685,041.19	648,676,612.38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18,950,916.55	663,403,65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18,950,916.55	663,403,65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2,085.74		110,088,771.64	122,320,857.38
（一）净利润							122,320,857.38	122,320,857.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320,857.38	122,320,857.3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232,085.74		-12,232,08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32,085.74		-12,232,085.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105,416,613.03		129,039,688.19	785,724,517.36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56,953,012.36			93,184,527.29		-116,914,020.75	537,348,67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125,155.00	56,953,012.36			93,184,527.29		-116,914,020.75	537,348,673.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09,951.22					135,864,937.30	126,054,986.08
（一）净利润							135,864,937.30	135,864,937.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9,809,951.22						-9,809,951.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09,951.22					135,864,937.30	126,054,986.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125,155.00	47,143,061.14			93,184,527.29		18,950,916.55	663,403,659.98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有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德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执勇

(三) 会计报表附注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 1993 年经四川省体改委“体改字(1993) 258 号”文批准,由阿坝州草坡水电厂、阿坝州信托投资公司、四川省地方电力开发公司、四 A 集团公司、四川省中小型电力实业开发公司及成都华西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的普通股股票 3,500 万股,并于 1998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3,812.0618 万股。1998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1 的比例送红股,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5,193.2680 万股。1999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1 的比例送红股和按 10:7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送后的股本总额为 27,347.8822 万股。

2001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和内部职工股股东按 10:3 的比例配售新股,共配售 2,306.5387 万股,配股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29,654.4209 万股。

2003 年 6 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按 10:2 的比例送红股和按 10:5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转送后的股本总额为 50,412.5155 万股。

2006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改革方案约定: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 54,372,805 股股份作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股票的对价,该对价支付完成后,本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1 月 16 日,对价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1 月 18 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04,125,15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397,366,932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 106,758,223 股。

本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汶川县下索桥,办公地址: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 301 号;本公司经营范围:电力生产、电力购售;主营业务:以水利发电为主,配套发展与水电有关的输供电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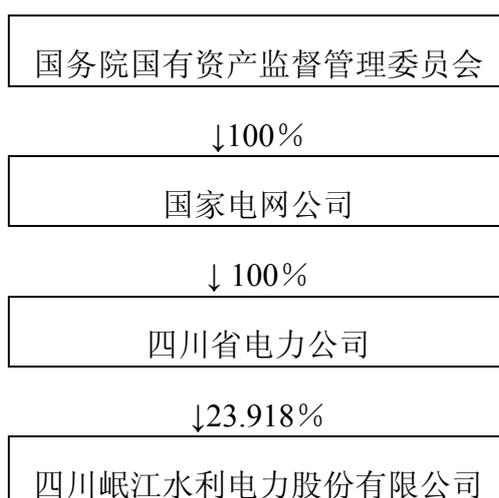
2005 年 4 月 7 日,四川省电力公司协议受让了阿坝州下庄水电厂、阿坝州投资发展公司(原名阿坝州信托投资公司)、阿坝州甘堡水电厂、阿坝州马尔康水电厂四家企业所持有的本公司 64,189,620 股国有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73%。2006 年 12 月 28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 1561 号“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阿坝州下庄水电厂持股 3,542.7085

万股(7.03%)、阿坝州投资发展公司(原名阿坝州信托投资公司)持股 1,409.1919 万股(2.8%)、阿坝州甘堡水电厂持股 281.8384 万股(0.56%)、阿坝州马尔康水电厂持股 140.9192 万股(0.28%)。本次股权收购需获得但尚未获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收购报告书及要约收购豁免申请的批准。目前,四川省电力公司协议受让股权事宜尚未完成。

阿坝州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为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2002 年 5 月,阿坝州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四川省电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四川省电力公司。

2010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与四川省电力公司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20,578,13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918%)及尚未偿还的股权分置改革中的代垫股份 189,619 股(合计 12,076.7751 万股),全部无偿划转给四川省电力公司。2010 年 12 月 8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0)1412 号《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上述国有股无偿划转事项。2011 年 3 月 3 日上述国有股无偿划转事项的过户手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至此,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578,13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918%,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电力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578,132 股、占 23.918%的股份,为第一大股东。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

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会计基础和财务报表的计量基础

本公司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

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报告期内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视同该子公司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从购买日开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报告期内因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自处置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

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8、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

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

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通过权益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工程项目暂借款	将在建电站项目公司往来款划分为该组合
应收政府补偿款	将应收政府补偿款划分为该组合
关联方往来	将关联方往来款划分为该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工程项目暂借款	不计提坏账
应收政府补偿款	不计提坏账
关联方往来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	2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等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

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的 50% 的表决权股份。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本公司主要考虑：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不小于 20% 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有明确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支付对价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股权投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公司制改建时评估所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记入资本公积中的金额，在处置时亦应进行结转，将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自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上述规定，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的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以取得该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在不具有商业实质且交换涉及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在不具有商业实质或交换涉及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时，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加减支付或收到的补价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固定资产应以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定。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45	5.00	7.92-2.11
机器设备	12-30	5.00	7.92-3.17
运输设备	6-12	5.00	15.83-7.92
其他设备	5-25	5.00	19.00-3.8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处置包括固定资产的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对外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等，当固定资产被处置、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

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范围、计量及摊销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以取得无形资产并使之达到预定用途而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无形资产的成本，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确定；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以取得该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在不具有商业实质且交换涉及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在不具有商业实质或交换涉及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时，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加减支付或收到的补价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应以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出现资产减值的迹象为：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9、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职工以外的其他方服务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交纳给税务部门的所得税金额，即应交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应以适用的税收法规为基础计算确定，同时扣减当期收到返还的以前期间的所得税。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年度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注)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1-2月1% 3-12月2%
企业所得税		
(1) 母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应交增值税按当期应税销售额及税率计算确定销项税,并扣除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

税后确定；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涉及的主要流转税除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羌威宾馆为营业税外，其余公司为增值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文件，主营产品属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品且占主营业务收入的70%以上，按规定减按15%的税收优惠政策征收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对原已享受的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率15%的优惠政策，本年度继续按15%的所得税率执行。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汶川绵池镇	生产	10,000	发电、供电、水电开发	谭树清	70910073-8	1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汶川水磨镇	生产	3,272	电子材料生产、销售	班玛	70910184-5	3,192
羌威宾馆	全资	汶川威州镇	服务	765	住宿、饮食	丁庆明	21135247-9	765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7.56	97.56	是	11.12			
羌威宾馆	100.00	100.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汶川威州镇	生产	200	水利开发、水利发电	谭树清	76509958-3	102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	金川县金川镇	生产	3,000	水电开发、电力生产与销售	谭树清	76232554-9	2,94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理县杂谷脑镇	生产	2,000	水电开发	班玛	76230370-2	1,1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47.19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98.00	98.00	是	6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00	55.00	是	900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动。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系指 2011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47,342.70			127,721.74
-人民币			47,342.70			127,721.74
银行存款：			122,593,599.39			188,218,540.12
-人民币			122,593,599.39			188,218,540.12
其他货币资金：			376,140.87			4,876,140.87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			376,140.87			4,876,140.87
合 计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441,402.00	4,274,24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3,441,402.00	4,274,24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账龄组合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账龄组合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合 计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合 计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1,815,678.41	100.00	1,815,678.41

(4) 本期转回或收回主要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四川汶川玉龙硅厂	已收回 50,000.00 元	账龄法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50,000.00	50,000.00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6,186.48	5 年以上	46.05
香港瑞文公司	非关联方	425,255.80	5 年以上	23.42
南通三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544.00	5 年以上	9.61

深圳力光电子公司	非关联方	79,726.21	5 年以上	4.39
广州白云昊勤公司	非关联方	66,592.99	5 年以上	3.67
合 计		1,582,305.48		87.1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98,390.90	15.82	1,357,862.07	11.90
1 至 2 年	1,357,862.07	10.24	1,996,908.88	17.51
2 至 3 年	1,996,908.88	15.05	3,306,669.00	28.99
3 年以上	7,811,140.72	58.89	4,745,920.00	41.60
合 计	13,264,302.57	100.00	11,407,359.95	100.00

注：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本公司电站建设过程中预付的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湖南零陵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5,52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汉中变压器厂	非关联方	1,020,00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重庆立崧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00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湖南紫光测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合 计		6,867,520.00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湖南零陵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5,52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汉中变压器厂	非关联方	1,080,000.00	1 年以内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重庆立崧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00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湖南紫光测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3 年以上	设备未到
都江堰市研砖厂	非关联方	323,032.50	3 年以上	货未到
合 计		7,250,552.50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应收股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	-----	------	------	-----	--------	------------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823,165.52	10,823,165.52	
其中：四川西部阳光 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823,165.52	10,823,165.52	否
合计	10,823,165.52	10,823,165.52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70,376,088.18	53.36	70,376,088.18	57.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523,084.47	46.64	52,508,124.39	42.73
账龄组合	59,494,802.86	45.10	52,508,124.39	42.73
工程项目暂借款	2,028,281.61	1.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1,899,172.65	100.00	122,884,212.57	100.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70,376,088.18	51.47	70,376,088.18	56.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369,019.16	48.53	53,487,950.48	43.18
账龄组合	64,084,285.25	46.86	53,487,950.48	43.18
工程项目暂借款	2,284,733.91	1.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6,745,107.34	100.00	123,864,038.66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52,095.09	3.98	8,197,228.31	6.00
1 至 2 年	941,334.09	0.71	2,120,861.56	1.55
2 至 3 年	1,305,915.76	0.99	1,166,760.04	0.85
3 至 4 年	1,162,325.04	0.88	1,365,297.25	1.00

4至5年	1,326,776.10	1.01	26,323,262.54	19.25
5年以上	121,910,726.57	92.43	97,571,697.64	71.35
合计	131,899,172.65	100.00	136,745,107.34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421,688.18	45,421,688.18	100.00%	见附注十三、2
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4,954,400.00	24,954,400.00	100.00%	见附注十三、7
合计	70,376,088.18	70,376,088.18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4,977,714.40	8.37	99,554.29	7,346,604.72	11.46	146,932.09
1至2年	560,053.99	0.94	28,002.70	1,391,171.56	2.17	69,558.58
2至3年	637,042.76	1.07	63,704.28	556,360.04	0.87	55,636.00
3至4年	552,260.04	0.93	165,678.01	1,271,276.93	1.98	381,383.08
4至5年	1,233,093.28	2.07	616,546.72	1,368,862.54	2.14	684,431.27
5年以上	51,534,638.39	86.62	51,534,638.39	52,150,009.46	81.38	52,150,009.46
合计	59,494,802.86	100.00	52,508,124.39	64,084,285.25	100.00	53,487,950.48

③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本期转回或收回主要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江河	按照和解协议如期收回,详见本附注十三、4	账龄法	7,931,944.27	350,000.00
都江堰安澜化工厂	已收回款项	账龄法	694,815.55	694,815.55
合计			8,626,759.82	1,044,815.5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非关联方	45,421,688.18	5 年以上	34.44
重庆市博赛矿业 (集团)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54,400.00	5 年以上	18.92
四川地方电力培训研究中心	非关联方	8,506,000.00	5 年以上	6.45
江河	非关联方	7,581,944.27	5 年以上	5.75
岷江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7,434,761.50	5 年以上	5.63
合 计		93,898,793.95		71.19

7、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8,542.73		288,542.7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 计	288,542.73		288,542.73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5,046.15		225,046.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 计	225,046.15		225,046.15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24,693,508.01	252,616,745.94	138,000,000.00	439,310,253.95
其他股权投资	174,684,241.18		2,800,000.00	171,884,241.1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28,413.22			4,328,413.22

合 计	495,049,335.97	252,616,745.94	140,800,000.00	606,866,081.91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成本法核算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8,100.00	1,398,100.00		1,398,100.00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886,140.18	886,140.18		886,140.18
汶川壤沱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300,000.00	132,300,000.00		132,300,000.00
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小 计	174,684,241.18	174,684,241.18	-2,800,000.00	171,884,241.18
权益法核算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71,900,000.00	296,456,555.52	-20,487,449.54	275,969,105.98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4,530,000.00	28,236,952.49	135,104,195.48	163,341,147.97
小 计	416,430,000.00	324,693,508.01	114,616,745.94	439,310,253.95
合 计	591,114,241.18	499,377,749.19	111,816,745.94	611,194,495.1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	3.20		3,200,000.00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	1.74		1,128,413.22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9.00	9.00				1,764,348.35
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0	2.30				
汶川壤沱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	2.39				
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2.16	2.16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0	14.00				
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00	18.00				
小 计				4,328,413.22		1,764,348.35
权益法核算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138,000,000.00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265	47.265				

小 计			138,000,000.00
合 计		4,328,413.22	139,764,348.35

注：A、本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52,616,745.94 元为：

①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开竞买方式竞得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265% 股权，并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产权交易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公司以挂牌价格 119,730,000.00 元价格受让上述股权，受让股权后本公司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 47.265%，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在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股东变更登记手续。

同时，本年根据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考虑公允价值因素的影响后按投资比例确认收益 15,374,195.48 元，同时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5,374,195.48 元；

②本公司本年度根据联营企业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本年实现的净利润按投资比例计算并扣除本期的摊销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6,313,166.80 元，确认投资收益 117,512,550.46 元，相应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B、本年减少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40,800,000.00 元为：

①按本公司投资的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及第四次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45,000,000.00 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 40% 确认并收到现金股利 138,000,000.00 元，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②按本公司 20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决议，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3,690,420.00 元转让所持汶川壤沱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 的股权，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2,800,000.00 元，增加投资收益 890,420.00 元。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汶川县映秀镇	肖劲松	发电	40,000 万元	40.00	40.00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黑水县芦花镇	夏天泉	发电	8,000 万元	47.265	47.26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1,680,607,909.72	1,041,979,625.41	638,628,284.31	496,421,721.87	309,564,292.85	联营企业	70910183-7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8,917,777.74	179,215,102.94	119,702,674.80	80,029,788.64	28,615,731.29	联营企业	76230744-7

合 计 **1,979,525,687.46** **1,221,194,728.35** **758,330,959.11** **576,451,510.51** **338,180,024.14**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8,413.22			1,128,413.22	被投资单位经营 状况恶化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 状况恶化
合 计	4,328,413.22			4,328,413.22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27,843,975.08	382,866,976.63	6,447,696.67	1,604,263,255.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76,485,004.91	53,864,463.37		730,349,468.28
机器设备	519,235,727.15	323,815,608.75	207,902.33	842,843,433.57
运输工具	21,166,056.51	4,478,233.84	5,080,840.84	20,563,449.51
其他	10,957,186.51	708,670.67	1,158,953.50	10,506,903.68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196,769,939.17	54,456,491.35	4,284,728.53	246,941,701.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1,731,270.31	18,624,905.35		100,356,175.66
机器设备	101,471,759.55	32,131,801.71	207,902.33	133,395,658.93
运输工具	7,713,209.70	2,437,413.37	3,170,018.44	6,980,604.63
其他	5,853,699.61	1,262,370.92	906,807.76	6,209,262.77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31,074,035.91			1,357,321,553.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4,753,734.60			629,993,292.62
机器设备	417,763,967.60			709,447,774.64
运输工具	13,452,846.81			13,582,844.88
其他	5,103,486.90			4,297,640.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2,916,698.25		988,634.53	1,928,063.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873.38			159,873.38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756,824.87		988,634.53	1,768,190.34
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28,157,337.66			1,355,393,489.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4,593,861.22			629,833,419.24
机器设备	417,763,967.60			709,447,774.64
运输工具	10,696,021.94			11,814,654.54
其他	5,103,486.90			4,297,640.91

注：本期折旧额为 54,456,491.35 元；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363,800,942.74 元。

(2) 本公司以铜钟（含南新二级）水电站全部资产设置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贷款 240,000,000.00 元；本公司以沙牌水电站全部资产为抵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金额 202,00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提取使用的借款金额为 137,000,000.00 元。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杨家湾水电站工程	135,366,915.32		135,366,915.32	133,768,084.15		133,768,084.15
一颗印水电站	108,843,335.28		108,843,335.28	88,336,237.81		88,336,237.81
沙牌电站	23,694,932.93		23,694,932.93	168,369.00		168,369.00
下庄电厂技改工程	6,865,158.40		6,865,158.40	6,496,930.95		6,496,930.95
羌威宾馆水上公园	3,538,043.52	3,538,043.52		3,538,043.52	3,538,043.52	
电力调度大楼	3,373,411.42		3,373,411.42	265,655.00		265,655.00
百花 35KV 线路工程	1,239,540.00		1,239,540.00			
板子沟水电站工程	1,081,982.40		1,081,982.40	42,018,475.03		42,018,475.03
110kv 棉簇变电站 技改工程	271,681.20		271,681.20			
草沙 400V 配电及 通信线路工程	197,176.00		197,176.00			
草坡电站				78,076,658.30		78,076,658.30
杨柳坪至公司光纤 通信建设工程	102,132.00		102,132.00			
35KV 白花站开关 工程	72,900.00		72,900.00			
物资库房	51,816.00		51,816.00			
迁建化成箔项目				27,422,556.43		27,422,556.43
110KV 新中亚变电 站				5,040,864.00		5,040,864.00
35KV/110KV 黄磷 厂变电站重建工程				3,143,057.00		3,143,057.00
太平驿升压站扩容 工程				528,300.00		528,300.00
合 计	284,699,024.47	3,538,043.52	281,160,980.95	388,803,231.19	3,538,043.52	385,265,187.6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 少数	期末数
杨家湾水电站工程		133,768,084.15	1,598,831.17			135,366,915.32
一颗印水电站工程	9,000 万	88,336,237.81	20,507,097.47			108,843,335.28
沙牌电站		168,369.00	25,829,211.38	2,302,647.45		23,694,932.93
下庄电厂技改工程	14,570 万	6,496,930.95	368,227.45			6,865,158.40
板子沟水电站工程		42,018,475.03	13,061,569.57	53,998,062.20		1,081,982.40
草坡电站		78,076,658.30	137,236,335.48	215,312,993.78		
迁建化成箔项目	5,000 万	27,422,556.43	22,189,860.88	49,612,417.31		
合计		376,287,311.67	220,791,133.40	321,226,120.74		275,852,324.33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	工程 进度 (%)	资金 来源
杨家湾水电站工程	500,000.00	250,000.00				自筹
一颗印水电站工程	23,322,720.63	16,710,120.63		120.94		自筹
沙牌电站						自筹
下庄电厂技改工程				4.71		自筹
板子沟水电站工程	10,317,202.99	9,629,870.99			一级 电站	自筹
草坡电站	2,281,800.26	884,138.99			100	自筹
迁建化成箔项目				99.22	100	自筹
合计	36,421,723.88	27,474,130.61				

注：①杨家湾水电站工程、一颗印水电站工程、板子沟一级水电站工程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三、1”。

②汶川“5.12”特大地震后，根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的震损修复项目建议书，对沙牌电站的边坡工程进行修复处理。

③根据汶川“5.12”特大地震后都江堰市政府规划调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羌威宾馆水上公园项目将由政府收回处理。该在建项目投资额为 3,538,043.52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④2009 年 10 月 27 日，阿坝州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签发了《关于同意调整汶川县板子沟二级水电站工程概算的批复》（阿州发改[2009]848 号）。板子沟二级水电站工程静态投资 3,905.00 万元，总投资 4,162.00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发生 1,081,982.40 元支出，占预算数 2.60%。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羌威宾馆水上公园	3,538,043.52			3,538,043.52	见附注八、10
合 计	3,538,043.52			3,538,043.52	

11、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具及器具	85,480.60	125.00		85,605.60
合 计	85,480.60	125.00		85,605.60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433,298.98	148,526.20	341,581.14	21,240,244.04
土地使用权	21,433,298.98	148,526.20	341,581.14	21,240,244.04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18,535.50	437,092.44	73,361.17	3,682,266.77
土地使用权	3,318,535.50	437,092.44	73,361.17	3,682,266.7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114,763.48			17,557,977.27
土地使用权	18,114,763.48			17,557,977.27

注：①本期摊销金额为 437,092.44 元。

②根据汶川县灾后重建规划，羌威宾馆建筑原址现已规划为城市公共设施，由国家收回，以及处置威州镇房产所对应的地产，分别减少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19,693.77 元、148,526.20 元。

③本公司原价 1,843,938.00 元的土地使用权，根据四川省阿坝州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关于阿坝铝厂的《资产转让协议》，资产转让价款包括阿坝铝厂补办该国有土地出让手续时应依法缴纳的土地出让金，目前土地的出让相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蒲阳-新中亚线路	2,299,970.64		215,604.91		2,084,365.73	
泥石流抢险费用		4,746,600.00	1,582,200.00		3,164,400.00	
合 计	2,299,970.64	4,746,600.00	1,797,804.91		5,248,765.73	

注：①修建蒲阳-新中亚线路时，因改变第三方线路连接所发生的工程支出，该部分资产不属于本公司所有，但拥有该部分线路 10 年的使用权，本公司按照 10 年期限摊销。

②本公司位于汶川县银杏乡境内的 110KV 草平线、35KV 百关线以及 35KV 草关线部分输电线路等受泥石流影响，发生修复费用 4,746,600.00 元。本公司按照 3 年进行摊销。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8,631,243.82	50,901,280.20	24,463,975.74	97,855,902.99
递延收益	450,000.00	3,000,000.00	2,346,296.92	9,385,187.67
可抵扣亏损	21,119,514.83	126,478,059.32	27,521,016.14	110,084,064.55
合 计	30,200,758.65	180,379,339.52	54,331,288.80	217,325,155.2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83,593,131.24	38,606,969.07
递延收益		3,519,445.33
可抵扣亏损	136,518,828.90	152,575,209.81
合 计	220,111,960.14	194,701,624.21

注：本公司本年度预计未来五年可转回的可抵扣亏损为 126,478,059.32 元，对于超过预计可转回部分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美威宾馆因预计未来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不确定性，遵循谨慎性原则未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年	117,901,325.38	135,957,706.29	
2014 年	18,617,503.52	16,617,503.52	
合 计	136,518,828.90	152,575,209.81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125,679,717.07	114,989.46	1,094,815.55		124,699,890.98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28,413.22				4,328,413.22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16,698.25			988,634.53	1,928,063.7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538,043.52				3,538,043.52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36,462,872.06	114,989.46	1,094,815.55	988,634.53	134,494,411.44

注：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数，包含收回应收账款以前年度核销四川汶川玉龙硅厂的款项 50,000.00 元，收回其他应收款以前年度核销都江堰安澜化工厂的款项 694,815.55 元，收回其他应收款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江河的部分款项 350,000.00 元。

16、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注：本公司以所持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9%股权质押担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一年，将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到期。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8,499,407.30	18,756,616.29
1 年以上	22,315,931.58	16,920,766.61
合 计	40,815,338.88	35,677,382.90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694,301.91	对方单位未提供支付依据
成都大禹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2,904,595.00	对方单位未提供支付依据
四川二滩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97,113.00	对方单位未提供支付依据
汶川华明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27,122.53	对方单位未提供支付依据
金川县国土资源局	574,735.54	对方单位未提供支付依据
合 计	14,897,867.98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0,803,034.45	10,778,213.96
1 年以上	201,280.44	201,280.44
合 计	21,004,314.89	10,979,494.40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四川省电力公司	3,045,258.47	
合 计	3,045,258.47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29,013.36	65,778,300.00	65,778,300.00	14,529,013.36
二、职工福利费		9,123,908.60	9,123,908.60	
三、社会保险费	17,667,460.82	19,154,544.42	17,839,902.31	18,982,102.9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02,365.64	2,989,764.90	3,047,736.19	44,394.3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5,359,398.82	9,040,866.00	8,770,539.20	15,629,725.62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425,554.23	441,102.00	199,521.68	667,134.55
5、补充养老保险	1,454,430.89	4,605,069.00	3,791,693.00	2,267,806.89
6、工伤保险	325,711.24	450,432.00	403,805.25	372,337.99
7、补充医疗保险		1,399,490.00	1,399,490.00	
8、生育保险费		227,820.52	227,116.99	703.53
四、住房公积金	227,645.80	6,608,191.00	6,357,571.20	478,265.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7,313.89	2,350,878.32	2,550,486.69	1,797,705.5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146,785.00	146,785.00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合计	34,421,433.87	103,162,607.34	101,796,953.80

20、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956,761.10	-2,585,576.74
营业税	28,146.46	816,497.59
企业所得税		10,297,000.46
个人所得税	583,397.00	5,626,06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011.08	167,367.53
房产税		141,157.02
土地使用税		102,000.00
印花税	74,900.90	282,237.19
教育费附加	135,592.83	373,947.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395.23	116,576.41
其他	841,317.70	849,386.59
合计	6,849,522.30	16,186,656.69

21、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应付国有法人股股利	63,899,646.64	63,899,646.64	留公司进行资金周转
应付社会法人股股利	20,820,630.77	21,102,469.17	留公司进行资金周转
应付个人股股利	1,047,387.94	1,047,387.94	留公司进行资金周转
合计	85,767,665.35	86,049,503.75	

2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6,277,708.45	31,889,506.45
1 年以上	86,396,397.53	107,252,177.21
合计	122,674,105.98	139,141,683.66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阿坝州人民政府移民办公室	8,058,540.61	水库移民补偿款
赖仰贤	8,000,000.00	未到期基建借款
四川汇源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到期保证金
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	3,827,903.29	未到期质保金
四川省绵竹市长城建筑公司	3,364,235.00	未到期质保金
合 计	28,250,678.9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阿坝州人民政府移民办公室	8,076,070.90	紫坪埔水库移民补偿款
赖仰贤	8,000,000.00	基建借款
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	6,982,892.51	质保金
四川汇源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保证金
四川昆鹏路桥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02,530.77	质保金
合 计	31,461,494.18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合 计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按借款条件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80,000,000.00	
抵押借款	137,000,000.00	2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 计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情况。

② 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10.2.8	2012.7.27	5.985	人民币		70,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9.7.28	2012.7.27	5.985	人民币		25,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9.6.16	2012.6.15	5.76	人民币	42,000,000.00	
建行阿坝分行	2009.8.28	2012.8.27	6.65	人民币	64,000,000.00	
建行阿坝分行	2010.2.4	2012.8.27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	
建行阿坝分行	2011.5.16	2012.8.27	6.65	人民币	16,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4.29	2012.4.28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2.5	2012.2.4	6.65	人民币	5,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6.15	2012.6.14	6.65	人民币	55,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09.7.28	2012.7.27	6.65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0.1.28	2012.7.27	6.65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8.6.19	2011.6.18	4.86	人民币		240,000,000.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2008.12.29	2011.12.28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0
合计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按借款条件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480,000,000.00	473,802,945.20
抵押借款	377,000,000.00	377,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7,000,000.00	440,000,000.00
合计	740,000,000.00	710,802,945.20

注：本公司以沙牌水电站全部资产为抵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签订金额为 202,00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合同，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提取使用的借款金额为 137,000,000.00 元。将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2012 年 7 月 27 日分别到期 42,000,000.00 元、95,000,000.00 元，本年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以所持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6% 股权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签订 100,000,000.00 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全部提取，该款项将

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到期，本年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以所持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4.8% 股权为质押，同时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贷款 80,000,000.00 元，将于 2012 年 2 月 4 日、4 月 28 日、6 月 14 日分别到期 5,000,000.00 元、20,000,000.00 元、55,000,000.00 元，本年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以所持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6% 股权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签订 100,000,000.00 元贷款合同，该款项将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到期，本年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以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1% 股权作质押和本公司草坡水电站恢复后的全部资产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签订 200,000,000.00 元的贷款合同并已全部提取。

本公司以铜钟(含南新二级)水电站全部资产设置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借款 240,000,000.00 元。

②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2011.12.29	2014.12.29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2010.09.17	2013.09.17	6.65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010.07.23	2012.07.22	5.94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11.06.15	2014.06.12	6.65	人民币		120,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11.06.16	2014.06.12	6.65	人民币		120,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0.08.13	2021.08.12	6.345	人民币		96,198,484.00		96,198,484.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1.06.08	2021.08.12	6.345	人民币		34,801,516.00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011.04.11	2013.04.10	5.94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0.10.19	2021.10.18	6.345	人民币		13,604,461.20		13,604,461.2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1.04.22	2021.10.18	6.345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1.06.08	2021.10.18	6.345	人民币		5,395,538.8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9.06.16	2012.06.15	5.76	人民币				42,000,000.00

江支行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9.07.28	2012.07.27	5.985	人民币		25,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10.02.08	2012.07.27	5.985	人民币		70,000,000.00
建行成都岷江支行	2009.02.05	2012.02.04	5.85	人民币		100,000,000.00
建行阿坝分行	2009.08.28	2012.08.27	6.65	人民币		64,000,000.00
建行阿坝分行	2010.02.04	2012.08.27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04.29	2012.4.28	6.65	人民币		20,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02.05	2012.02.04	6.65	人民币		5,000,000.00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2009.06.15	2012.06.14	6.65	人民币		55,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09.07.28	2012.07.27	6.65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成都铁道支行	2010.01.28	2012.07.27	6.65	人民币		50,000,000.00
合计					740,000,000.00	710,802,945.20

注：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为委托贷款。

25、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四川省水利厅	1,000,000.00	1,000,000.00
金川县财政国债	51,000,000.00	50,000,000.00
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5,191,680.00	5,170,080.00
合 计	57,191,680.00	56,170,080.00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 位	期 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备注
四川省水利厅	无固定期限	1,000,000.00			1,000,000.00	
金川县财政国债	无固定期限	50,000,000.00	0.50	1,000,000.00	51,000,000.00	
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2009.7-2012.7	4,800,000.00	5.76	391,680.00	5,191,680.00	
合 计		55,800,000.00		1,391,680.00	57,191,680.00	

①四川省水利厅 1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为 1997 年四川省水利厅下拨给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水利基建款。

②金川县财政国债 5,0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依据发改委能源【2004】93 号文件发放，为本公司子公司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建设杨家湾水电站的国家补助金，其管理按国债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进行。

③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48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情况详见“附注八、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9,507,222.00			9,507,222.00
合 计	9,507,222.00			9,507,222.00

本公司 2000 年 6 月为四川广林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林电器”）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第二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成都二支行”）申请五年期固定资产贷款 1,400.00 万元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 2000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4 日止。广林电器以向本公司提供电器设备，本公司可暂缓支付货款为条件，同时，为降低担保风险，广林电器以其房屋和法定代表人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本公司作反担保。

因广林电器未按期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建行成都二支行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广林电器归还逾期的 400.00 万元借款和利息，并提前归还按照借款合同应于 2005 年 6 月到期的 1,000.00 万元借款。2004 年 11 月 2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民成初字第 5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广林电器应归还 400.00 万元借款及利息，本公司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其余 1,000.00 万元借款提前归还的要求法院不予支持。

本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05 年 6 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川民终字第 110 号）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本公司在 2005 年度财务报告中提取 950.7222 万元预计负债，因该案件无新进展，2011 年度财务报告中的预计负债仍为 950.7222 万元。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灾后重建补助资金	注（1）	7,200,000.00	7,200,000.00
水磨变电站搬迁补助	注（2）	12,024,771.67	12,904,633.00
恢复重建电网补助资金	注（3）	3,000,000.00	
汶川财政局贴息资金	注（4）	4,048,620.56	
电子材料公司搬迁补助	注（5）	16,394,208.33	8,419,000.00

合 计

42,667,600.56

28,523,633.00

注：（1）根据《阿坝州人民政府关于国家下达我州产业重建补助资金有关安排的通知（阿府函[2009]107号）文件精神，本公司与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汶川县经济商务局签订了“汶川县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使用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次本公司共获得产业重建补助资金共计 1,200.00 万元，其中：补助资金的 60%即 720.00 万元作为恢复重建项目补助资金，补助给本公司；其余 40%即 480.00 万元，由公司使用并按现行人民银行基准利率 5.76%向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支付占用费，使用期限不超过三年。本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7 月 24、29 日收到汶川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汶川县财政局上述资金 480.00 万元、720.00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 720.00 万元恢复重建项目补助资金列入“递延收益”，480.00 万元借款列入“长期应付款”。本公司将上述补助资金专项用于电力调度大楼建设，目前该工程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

（2）2010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与汶川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汶川县企业迁建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汶川县人民政府以 2,558.222 万元（完全重置价补偿金额）作为本公司水磨 110KV 变电站的迁建补偿资金，迁建补偿资金已包含土地补偿，在本公司收到补偿资金后按照有关政策终结本公司在水磨的土地使用权，收回国有土地使用证。同时约定，迁建企业必须在阿坝州境内新建超过原产能、规模的工业企业项目，方能享受州人民政府确定的完全重置价补偿，否则，只能给予成新折旧重值补偿。根据阿坝州委、州政府对汶川县灾后重建及产业结构调整整体要求，水磨变电站及配套线路搬迁至汶川威州镇重建，该迁建变电站（新名：110kV 雪花坪变电站）已于 2010 年 8 月建成投入使用。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7 号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迁建补偿资金 2,558.222 万元，根据北京京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都评报字（2009）第 12 号”评估报告，水磨 110kV 变电站资产评估净值为 1,238.43 万元，扣除评估净值后确认递延收益 1,319.792 万元，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879,861.33 元，累计摊销递延收益 1,173,148.33 元。

（3）根据阿坝州、汶川县工业经济发展规划，由本公司负责建设漩口工业集中发展区 63600KW35KV 变电站（开关站）项目，汶川县政府同意在恢复重建能源类电网补助资金中安排 300 万元用于本公司电力调度光纤网络建设。2011 年 5 月 13 日收到汶川县财政局的电网补助资金 300.00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 300.00 万元电网补助资金列入“递延收益”。

（4）根据《汶川县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0 年度企业灾后恢复重建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汶财建[2010]10 号）文件精神，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收到汶川县财政局对 2010 年度灾后恢复重建贷款财政贴息 13,279,449.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收到的形成固定资产的财政贴息 4,337,807.74 元列入递延收益，剩余的 8,941,641.26 元列入营业外收入，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289,187.18 元。

（5）2009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电子

材料公司)与汶川县人民政府签订了“迁建工业企业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汶川县人民政府以 43,439,800.00 元(完全重置价补偿金额)作为电子材料公司的迁建补偿资金,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汶川县人民政府在搬迁地按“一比一”置换的原则统一安排。同时约定,迁建企业必须在阿坝州境内注册、新建超过原产能、规模的工业企业项目,方能享受州人民政府确定的完全重置价补偿,否则,只能给予成新折旧重值补偿。

根据阿坝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阿坝州搬迁企业资产赔付工作商谈会备忘录”(阿工园 2009 年 03 号)确定,涉及搬迁资产评估完全重置价为 5,484.44 万元、成新价为 2,633.28 万元。

2011 年 12 月 19 日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搬迁补偿款尾款 8,688,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迁建补偿资金 43,439,800.00 元,本期确认递延收益 8,688,000.00 元,累计确认递延收益 17,107,000.00 元,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712,791.67 元。

28、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 股	139,731,705.00	27.71				-34,139,002.00	-34,139,002.00	105,592,703.00	20.95
3. 其他内资持 股	1,343,448.00	0.27				-177,928.00	-177,928.00	1,165,520.00	0.23
其中: 境内法人 持股	1,343,448.00	0.27				-177,928.00	-177,928.00	1,165,520.00	0.23
境内自 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 持股									
境外自 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 份合计	141,075,153.00	27.98				-34,316,930.00	-34,316,930.00	106,758,223.00	21.18
二、无限售条件 股份									
1. 人民币普通 股	363,050,002.00	72.02				34,316,930.00	34,316,930.00	397,366,932.00	78.82
2. 境内上市的									

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3,050,002.00	72.02		34,316,930.00	34,316,930.00	397,366,932.00	78.82
三、股份总数	504,125,155.00	100.00				504,125,155.00	100.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19,804,877.46			19,804,877.46
其他资本公积	27,338,183.68			27,338,183.68
合计	47,143,061.14			47,143,061.14

3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8,174,851.06	12,232,085.74		100,406,936.80
任意盈余公积	5,009,676.23			5,009,676.23
合计	93,184,527.29	12,232,085.74		105,416,613.03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6,461,172.24	-149,975,923.05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61,172.24	-149,975,923.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100,720.19	143,514,750.8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32,085.74		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407,462.21	-6,461,172.24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664,943,050.66	535,317,196.12
其他业务收入	6,203,406.23	3,659,048.50
营业收入合计	671,146,456.89	538,976,244.62
主营业务成本	544,074,466.05	445,577,347.79
其他业务成本	556,589.50	
营业成本合计	544,631,055.55	445,577,347.7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小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外购电	483,743,090.22	446,952,770.09	381,432,498.73	360,135,416.15
自发电	177,119,292.92	91,802,538.14	149,815,090.45	79,898,169.39
过网费	4,080,667.52	5,319,157.82	4,069,606.94	5,543,762.25
小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小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664,943,050.66	544,074,466.05	535,317,196.12	445,577,347.79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四川黄龙电力公司	100,040,522.76	14.91
汶川顺发电熔冶炼有限公司	99,367,256.57	14.81
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责任公司	39,002,556.90	5.81

四川省电力公司	29,828,527.80	4.44
西马碳素厂	24,378,534.05	3.63
合 计	292,617,398.08	43.60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418,359.79	491,76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6,094.30	683,109.77
教育费附加	1,278,943.84	914,276.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4,548.42	304,758.72
其他	72,064.16	
合 计	3,810,010.51	2,393,908.38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4,850,546.00	3,655,396.49
广告宣传费	427,417.40	783,433.10
差旅费	152,005.80	122,246.12
技术指导费	40,056.50	
办公费	36,980.96	49,745.46
车辆费用	19,999.45	28,357.79
修理费	3,735.05	43,000.00
警卫消防费		7,508.50
合 计	5,530,741.16	4,689,687.46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40,698,280.48	31,391,052.51
业务招待费	2,962,989.10	2,645,974.80
折旧费	2,952,821.07	2,819,654.70
中介机构费用	2,584,902.00	2,626,118.80
车辆费用	2,474,640.02	2,178,616.76
办公费	1,531,966.31	2,208,011.87
税费	1,359,117.19	1,277,363.22
董事会经费	987,126.60	586,169.60
差旅费	720,642.82	557,041.43
无形资产摊销	437,092.44	412,414.91
其他费用	2,891,122.09	6,156,246.50

合 计	59,600,700.12	52,858,665.10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60,935,033.13	55,554,811.00
减：利息收入	1,099,524.16	485,109.81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05,397.20	96,588.82
合 计	59,940,906.17	55,166,290.01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1,724,641.64	17,713,101.53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1,724,641.64	17,713,101.53

38、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4,348.35	10,823,165.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0,42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5,924,608.57
合 计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764,348.35	10,823,165.52
合 计	1,764,348.35	10,823,165.52

注：根据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股东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9,603,870.16 元，按本公司 9% 的持股比例，分得现金股利 1,764,348.35 元。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117,512,550.46	109,656,406.05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增加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374,195.48	12,812,299.28	持股比例增加
合 计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处置情况的说明
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90,420.00		附注八、8（2）
合 计	890,420.00		

3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161,279.67	13,348,249.78	8,161,279.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952,069.67	13,348,249.78	6,952,069.6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09,210.00		1,209,210.00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3,502,300.00	
政府补助	10,823,481.44	11,966,065.00	10,823,481.44
其他	196,758.48	35,759.67	196,758.48
合 计	19,181,519.59	28,852,374.45	19,181,519.5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说明
财政贴息	8,941,641.26	10,202,778.00	附注八、27（4）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说明
电站恢复补助		1,070,000.00	
泥石流补助		40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1,881,840.18	293,287.00	
合 计	10,823,481.44	11,966,065.00	

注：营业外收入中其他主要是停电损失补偿等。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26,530.92	415,958.04	1,226,530.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8,310.95	415,958.04	958,310.9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68,219.97		268,219.97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1,124,857.80	265,223.54	1,124,857.80
合 计	2,351,388.72	681,181.58	2,351,388.72

4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24,130,530.15	4,450,036.71
合 计	24,130,530.15	4,450,036.71

注：2010 年年底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后，公告 2010 年年报前，因无新的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出台，本公司 2010 年按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按无优惠政策所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确定；2011 年 7 月 27 日，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明确：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为此，本公司 2011 年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按预计未来所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考虑。本期递延所得税较上期增加，主要受未来所得税税率预计的影响。

4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28,100,720.19	143,514,750.81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9,837,975.50	55,923,861.78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08,262,744.69	87,590,889.03
年初股份总数	4	504,125,155.00	504,125,155.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504,125,155.00	504,125,155.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 \div 12	0.25	0.28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 \div 12	0.21	0.1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25	0.28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times(1-17)]\div(12+18)$	0.21	0.17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贷款贴息收入	13,279,449.00
往来单位款项	7,992,226.08
银行存款利息	1,099,524.16
职工借款归还	890,139.70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收到江河执行款	350,000.00
其他	2,763,825.82
合 计	26,375,164.76

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其他主要是保险公司赔款、补偿款以及保证金等。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业务费	2,962,989.10
修理费	4,673,023.58
差旅费	2,830,433.62
办公费	2,449,027.66
会务费	754,205.10
董事会费	987,126.60
中介机构费用	2,284,902.00
水电费	189,990.41
车辆使用费	3,030,974.64
广告宣传费	427,417.40
保险费	1,978,616.95
水资源费	1,581,673.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赔偿费	320,000.00
其他	7,755,971.18
合 计	32,526,351.2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重建补助资金	16,025,807.74
收到投标保证金	2,643,324.73
其他	133,873.57
合 计	18,803,006.04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归还投标保证金	7,228,769.67
合 计	7,228,769.67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598,800.03	143,514,879.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9,826.09	17,713,101.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269,574.79	38,662,751.91
无形资产摊销	437,092.44	412,414.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804.91	287,47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3,317.29	-12,932,291.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568.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935,033.13	55,554,81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30,530.15	4,450,03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9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6,157.05	1,331,190.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37,525.49	10,087,585.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881.30	99,865,479.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222,402.73	72,948,048.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05,319.77	120,274,354.4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其中：库存现金	47,342.70	127,721.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2,593,599.39	188,218,540.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6,140.87	4,876,140.8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17,082.96	193,222,402.73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基本情况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电力公司	全民所有制	成都市	王抒祥	生产、销售	国家电网公司	62160110-8
国家电网公司	全民所有制	北京市	刘振亚	输电、供电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1093123-X

2010 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412 号），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120,578,132 股及尚未偿还的股权分置改革中的代垫股份 189,619 股（合计 12,076.7751 万股）全部无偿划转给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四川省电力公司，并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股权划转后，四川省电力公司成为本公司母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仍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2)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母公司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省电力公司	7,240,000,000.00			7,240,000,000.00

(3) 母公司所持有股份及其变化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		120,578,132.00		23.918		23.918
四川省电力公司	120,578,132.00		23.918		23.918	

2、子公司

(1)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全资子公司	汶川县绵池镇	谭树清	发电、供电、水电开发	70910073-8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汶川县水磨镇	班玛	电子材料生产、销售	70910184-5
羌威宾馆	全民所有制	全资子公司	汶川县威州镇	丁庆明	住宿、饮食	21135247-9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汶川县威州镇	谭树清	水利开发、水利发电	76509958-3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金川县金川镇	谭树清	水电开发、电力生产与销售	76232554-9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理县杂谷脑镇	班玛	水电开发	76230370-2

(2) 子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2,720,000.00			32,720,000.00
羌威宾馆	7,650,000.00			7,650,000.00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对子公司持股金额和股份比例及其变化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1,920,000.00	31,920,000.00	97.56	97.56	97.56	97.56
羌威宾馆	7,650,000.00	7,65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98.00	98.00	98.00	98.0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55.00	55.00	55.00	55.00

3、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汶川县映秀镇	肖劲松	发电	40,000 万元	40.00	40.00	70910183-7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黑水县芦花镇	夏天泉	发电	8,000 万元	47.265	47.265	76230744-7

(2) 财务信息

联营企业	期末金额 (万元)			本期金额 (万元)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168,060.79	104,197.96	63,862.83	49,642.17	30,956.43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891.78	17,921.51	11,970.27	8,002.98	2,861.57

4、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本年度全部出售所持有的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该公司为本公司的电力供应商之一。由于前述股权已转让，本公司无其他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四川省电力公司	购电	四川省物价局关于四川省电力公司向阿坝州供电价格的函 (川价函 (2007) 74 号)	354,507,707.47	87.10	276,541,378.49	76.79
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购电	物价部门的有关规定			5,349,456.85	1.49

(2) 出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四川省电力公司	售电	物价部门的 有关规定	29,828,527.80	4.49	6,005,872.02	1.11
---------	----	---------------	---------------	------	--------------	------

(3) 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依据 2007 年 1 月 12 日与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东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与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规定向板子沟电站提供建设资金借款 23,540,000.00 元。由于 2008 年汶川地震影响，板子沟电站基建投资增加，本公司相应增加建设资金，本年向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借款 2,00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45,089,732.00 元。

②本公司依据 2007 年 8 月 8 日与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叶清泉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与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规定向一颗印水电站提供建设资金借款 62,000,000.00 元。由于 2008 年汶川地震影响，一颗印电站基建投资增加，本公司相应增加建设资金，本年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借款 6,30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93,810,120.63 元。

③本公司本年向子公司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992,890.00 元，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提供电站建设资金 45,113,878.07 元。

④本公司本年未向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金，截止 2011 年末累计向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金 16,927,988.4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57,136.33
合 计		1,357,136.33
预收款项：		
四川省电力公司	3,045,258.47	
合 计	3,045,258.47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

(1) 本公司诉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东李旭芬、原股东兰旭荣二人合同纠纷案 2011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2)阿中民初字第 14 号”案件受理通知书，本公司诉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汶川浙丽”) 股东李旭芬、原股东兰旭荣二人合同纠纷一案已被受理。

2007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与汶川浙丽股东李旭芬、原股东兰旭荣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约定: 板子沟一级电站工程建设继续由原股东全权负责、总建设资金应控制在 2,960 万元之内 (不含输出线路建设投资、二级电站前期费用, 各股东借入款利息), 超出部分由兰旭荣、李旭芬自行承担; 股权转让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本公司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102 万元, 在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李旭芬、兰旭荣再行注入建设资金 406 万元, 本公司注入项目建设资金 423 万元, 其余 1,931 万元的建设资金由本公司负责落实; 如板子沟一级电站的工程建设资金超支, 则原股东必须在该工程建设资金超支之日起 60 日内向汶川浙丽公司注入已超支资金。若李旭芬、兰旭荣逾期未注入超支的工程建设资金, 则本公司必须注入资金, 李旭芬、兰旭荣以其在汶川浙丽的股权对本公司注入的资金作质押担保。

2007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与汶川浙丽签订借款合同, 本公司为汶川浙丽提供借款本金 2,354 万元。

由于板子沟一级电站项目实际投资超过约定的总投资, 且李旭芬、兰旭荣未按约定注入超支资金。为了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本公司就该项目超额提供建设资金 8,569,408.80 元, 截止 2011 年 11 月 30 日, 该 8,569,408.80 元借款的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共计为 650,745.30 元, 该款项及其利息依约定应该由兰旭荣、李旭芬承担。

按合同约定, 板子沟一级电站应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前建成并投入运行, 但实际上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建成并投入运行, 比约定期限超出 43 个月, 按合同约定, 李旭芬、兰旭荣应向本公司支付迟延竣工违约金。

为此, 本公司就浙丽公司原股东违约事项向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判令李旭芬、兰旭荣共同偿还本公司超支借款 8,569,408.80 元, 并支付利息 650,745.30 元; 判令李旭芬、兰旭荣向本公司支付延误建设工期违约金 1,200 万元; 请求法院确认本公司对李旭芬所持有汶川浙丽 49%的股权享有质权, 并就其所质押股权折价、拍卖、变卖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本案诉讼费由李旭芬、兰旭荣承担。

本案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2) 西部汇源矿业有限公司诉本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

2007 年本公司与西部汇源矿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汇源公司”) 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本公司以 1,530 万元受让汇源公司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股权交易价款中的 400.00 万元作为杨家湾电站全部机组按国家规定试运行成功 2 年内汇源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金, 在股权交易时本公司暂不支付。同时约定, 汇源公司保证在金川县投资设立一家高载能企业, 该企业年耗电量应与杨家湾电站发电量相匹配, 汇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00 万元作为设立高载能企业的保证金。

2012年3月23日本公司同时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成民初字第646号“应

诉通知书”及（2012）成民保字第57-2号“民事裁定书”。

按应诉通知书，2012年2月9日汇源公司诉本公司股权转让纠纷，请求判令本公司返还汇源公司工程保证金400万元及建设高载能项目保证金100万元，同时要求本公司支付从保证金交纳之日起至2012年1月30日止的资金占用利息合计约735,354.79元、支付协议股权转让违约金237万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前述裁定书根据汇源公司提出的财产保全申请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都江堰支行账号为511606011010141024050银行账户的存款予以冻结，限额500万元。冻结期间为六个月（从2012年3月23日至2012年9月22日止）。

因本案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暂无法判定本次诉讼对本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第二支行	四川广林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万元	2000.06.05	2005.06.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840万元	2008.12.01	2015.11.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4万元	2009.08.07	2015.12.06
中国进出口银行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7,770万元	2008.11.27	2015.11.26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632万元	2009.04.14	2016.04.14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0万元	2010.02.24	2017.02.24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万元	2011.11.10	2014.11.10
合 计		18,606万元		

注 1：本公司 2000 年 6 月为广林电器向建行成都二支行申请五年期固定资产贷款 1,400.00 万元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八、26 预计负债”。

注 2：依据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组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人协议”。三方约定的出资比例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1%。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多晶硅项目总投资为 270,000 万元，其中由三方股东按照比例直接出资 94,500 万元，剩余资金 175,500 万元由三方股东按照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向银行融资。依据出资协议，本公司应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4,570 万元的银行贷款保证。由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已部分归还银行借款，截止本期末本公司实际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7,206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1、尚未完全履行的融资合同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以全资子公司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沙牌电站全部资产抵押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分别借款 16,000.00 万元、4,20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3 年，贷款利率执行浮动利率，即起息日为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根据同期基准利率调整一次的议案。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16,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已提取使用 9,500.00 万元，4,2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已全部提取。

2、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2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阿坝观山坝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计划》及《阿坝郭家坝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建设计划》。鉴于汶川桃关工业园区用户需求的增长，根据公司目前电网网络结构，董事会同意启动阿坝观山坝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并按审定后的预算控制工程造价；为满足阿坝州百花片区新增的用电需求，提高电网运营效益，董事会同意启动阿坝郭家坝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并按审定后的预算控制工程造价。

2、2012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借款 1 亿元的议案》及《公司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借款 8000 万元的议案》。同意以本公司自产电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借款 1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 18 个月，用于购电等流动资金周转使用，贷款利率执行浮动利率，按实际提款日所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7% 执行，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按调整后的相应期限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和合同约定的贷款利率浮动比例确定新的贷款利率，并自调整日起执行新的贷款利率；同意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用于向四川省电力公司等企业支付购电款，贷款利率执行固定利率 6.888%。

3、根据汶川“5.12”特大地震后都江堰市政府规划调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羌威宾馆水上公园项目将由政府收回处理。该在建项目投资额为 353.80 万元，因政府规划调整，羌威宾馆将获得 700 万元的补偿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 420 万元补偿款。根

据 2011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清算关闭全资子公司羌威宾馆的议案》，同意对羌威宾馆进行清算关闭。2012 年 1 月 6 日羌威宾馆清算组成立，正式进入清算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清算关闭事宜正在进行中。

4、根据 2012 年 1 月 13 日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 3,000 万元，按本公司持股比例 47.265%计算，本公司应收股利 1,417.95 万元，该笔股利于 2012 年 2 月 6 日收到。

5、根据 2012 年 3 月 9 日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 2011 年利润 2.86 亿元(其中已预分配利润 2.2 亿元，本次分配利润 0.66 亿元)，按本公司持股比例 40%计算，本公司应收本次股利 2,640 万元，该笔股利于 2012 年 4 月 12 日收到。

6、2011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除上述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在建工程情况

(1)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杨家湾水电站

原股东继续对电站工程进行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工程总投资。震前工程总投资控制在 12,500.00 万元以内，目前电站正在恢复建设过程中。

(2)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颗印水电站

由原股东委托施工单位进行总承包建设，汶川“5.12”地震对一颗印水电站造成影响，目前一颗印二级电站主体工程恢复建设已基本完成。按 2011 年 5 月 11 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小型水电工程电量消纳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发改能源[2011]420 号)的相关规定，正补充完善送出相关手续的报批。

(3)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板子沟水电站

板子沟一级电站的工程建设由原股东全权负责，汶川“5.12”地震对板子沟水电站造成了一定毁损，本年度电站修复建设已经完成，并于 2011 年 8 月 8 日正式并网发电。

2、农网资产

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和阿坝州委、州政府的要求，为加快阿坝州四姑娘山旅游资源的开发和小金县地方电力的发展，本公司受托承办和管理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家财政拨款 3,602.50 万元和本公司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

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 万元。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不清楚，本公司一直与相关各方协商确权未果，为此未将农网资产和负债纳入本公司 2008 年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中列报。

2008 年 5 月 12 日汶川大地震造成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资产损失 1,542.17 万元。

出于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考虑，2008 年度经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00.00 元及代付利息 9,421,688.18 元合计 45,421,688.18 元列作其他应收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本期末农网资产灾后尚未恢复营运，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仍存在争议，农网资产的国债资金 3,602.50 万元仍未列入本公司本期会计报表列报。

3、下庄电厂技改工程

下庄电厂(装机容量 1.17 万 KW)技改工程，原定于 2008 年停产技改，受汶川“5.12”地震地质状况发生改变等因素影响，未能停产技改。本期已按要求完成技改前期环评、水保、行洪、地灾等重新论证及批复工作，现正对技改方案进行进一步优化。

4、本公司持股 97.56%的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下称：电子材料公司)就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电子材料公司 2.44%的股权，下称：瑞文电子)及其法人代表江河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业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作出了(2007)川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江河于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赔偿电子材料公司记录仪损失 23,329.96 元，返还电子材料公司流动净资产 8,199,960.29 元，支付承包费 921,618.10 元，支付排污费 6,619.00 元，并承担一审诉讼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118,674.00 元，总计江河应返还电子材料公司 9,270,201.35 元，瑞文电子对江河的债务向电子材料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因江河和瑞文电子未履行生效判决书，电子材料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向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电子材料公司已经收回欠款 770,201.35 元，江河尚欠电子材料公司 8,500,000.00 元。在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电子材料公司与江河、瑞文电子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江河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债务改为分期分次偿还：其中，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100,000.00 元；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 100,000.00 元；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150,000.00 元；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 150,000.00 元；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200,000.00 元；剩余 7,800,000.00 元自 2012 年分 10 年还清，每年还款 780,000.00 元，每年分两次分别于 6 月和 12 月付款，每次支付 390,000.00 元。在江河、瑞文电子未履行完毕还款义务前，电子材料公司不向法院申请解除对江河、瑞文电子的财产保全措施。按照《执行和解协议书》电子材料公司对江河 2009-2011 年的应收款项已如期收回，本期收回应还款 350,000.00 元。

5、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搬迁事项

2009年8月11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电子材料公司)与汶川县人民政府签订了“迁建工业企业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汶川县人民政府以43,439,800.00元(完全重置价补偿金额)作为电子材料公司的迁建补偿资金,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汶川县人民政府在搬迁地按“一比一”置换的原则统一安排。同时约定,迁建企业必须在阿坝州境内注册、新建超过原产能、规模的工业企业项目,方能享受州人民政府确定的完全重置价补偿,否则,只能给予成新折旧重值补偿。

根据阿坝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阿坝州搬迁企业资产赔付工作商谈会备忘录”(阿工园2009年03号)确定,涉及搬迁资产评估完全重置价为5,484.44万元、成新价为2,633.28万元。

依据上述协议及备忘录,电子材料公司2009年度已将涉及搬迁资产移交汶川县人民政府,并按照资产评估成新价2,633.28万元作为资产处置收益,对收到政府拨付的超过资产评估成新价部分作为与重建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0年4月28日本公司与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由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在汶川漩口新型工业园区负责代电子材料公司安装10条年产135万平米的高速化成箔生产线及部分外围附属设施,预计项目总投资约5,000.00万元。本年度该迁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2011年12月19日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最后一笔迁建补偿资金8,688,000.00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电子材料公司已累计收到汶川县人民政府全部迁建补偿资金43,439,800.00元,扣除固定资产评估成新价26,332,800.00元,累计确认递延收益17,107,000.00元,本期确认递延收益8,688,000.00元。

6、股权收购及转让事项

(1)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公开竞买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并于2011年1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参与了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所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6.265%股权竞买,并以挂牌价格11,973.00万元受让其所转让的股权。2011年3月22日,产权交易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在当期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2011年6月16日在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受让股权后本公司持有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47.265%。

(2)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

有的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2.3%、20%、55%、98%、51%）进行了评估，本公司以所持上述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对应的评估值为基础，分别以128.30万元、369.04万元、1,178.91万元、3,528.00万元、118.08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公开招标转让；2011年8月1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所持有的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的股权进行评估后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转让；2011年9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所持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2.163%的股权以具有证券期货执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评估后的价值作为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处置所持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成功转让，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的股权，已完成转让工作，并收回了所有股权转让款 369.042 万元。

处置所持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的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 2011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98%的股权，已征集到一家意向受让方，但本次产权交易由于非交易双方原因而无法继续实施，2012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结杨家湾公司 98%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在互不追责的前提下与意向受让方共同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终结本次产权交易活动。

处置所持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在挂牌转让有效期内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 2011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已终止本次挂牌转让。

处置所持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本公司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1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进行了评估，本公司以所持上述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对应的评估值为基础，201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991.28 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公开转让。截止 2012 年 1 月 19 日，只征集到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一个意向受让方，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为受让方，并最终 991.28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本公司持有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7 日收到该笔股权转让款。2012 年 2 月 22 日在四川省阿坝州工商行

政管理局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处置所持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2.163%的股权，本公司委托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股权进行了评估，本公司拟以评估价值为基础挂牌转让所持股权。

7、对应收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赛公司）股权转让尾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6 日与重庆博赛公司签订了《阿坝铝厂企业产权转让合同》，约定本公司将阿坝铝厂产权转让给重庆博赛公司。在上述合同项下，重庆博赛公司尚有转让款 2,495.44 万元未向本公司支付。受“5.12”地震影响，本公司停止对阿坝铝厂的电力供应。为此，重庆博赛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函告本公司，称因本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向阿坝铝厂提供电力供应，阿坝铝厂不得不从其他公司购电，而造成了很大损失，将不再向本公司支付上述产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基于上述原因，本公司 2010 年度按照谨慎性原则对应收重庆博赛公司的股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按照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笔债权账龄在 5 年以上。

为确认该笔债权，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向重庆博赛公司寄发询证函，重庆博赛来函表示因上述原因不予支付上述产权转让尾款 2,495.44 万元。现本公司、重庆博赛公司、阿坝铝厂正在积极协商处理此事。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376,088.18	11.09	70,376,088.18	66.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4,006,456.59	88.91	34,684,285.17	33.01
账龄组合	41,609,727.50	6.56	34,684,285.17	33.01
关联方组合	522,396,729.09	82.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34,382,544.77	100.00	105,060,373.35	100.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376,088.18	10.09	70,376,088.18	66.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7,070,098.85	89.91	35,232,681.89	33.36
账龄组合	41,572,909.19	5.96	35,232,681.89	33.36
关联方组合	585,497,189.66	83.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97,446,187.03	100.00	105,608,770.07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7,374,443.49	83.13	588,515,645.05	84.38
1 至 2 年	508,205.36	0.08	1,383,910.91	0.20
2 至 3 年	629,782.11	0.10	556,360.04	0.08
3 至 4 年	552,260.04	0.09	1,260,386.21	0.18
4 至 5 年	1,222,202.56	0.19	26,323,262.54	3.77
5 年以上	104,095,651.21	16.41	79,406,622.28	11.39
合计	634,382,544.77	100.00	697,446,187.03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421,688.18	45,421,688.18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2
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4,954,400.00	24,954,400.00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7
合计	70,376,088.18	70,376,088.18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1 年以内	4,977,714.40	11.96	99,554.29	3,018,455.39	7.26	60,369.11
1 至 2 年	508,205.36	1.22	25,410.27	1,383,910.91	3.33	69,195.55
2 至 3 年	629,782.11	1.51	62,978.21	556,360.04	1.34	55,636.00
3 至 4 年	552,260.04	1.33	165,678.01	1,260,386.21	3.03	378,115.86
4 至 5 年	1,222,202.56	2.94	611,101.36	1,368,862.54	3.29	684,431.27

5 年以上	33,719,563.03	81.04	33,719,563.03	33,984,934.10	81.75	33,984,934.10
合 计	41,609,727.50	100.00	34,684,285.17	41,572,909.19	100.00	35,232,681.89

B、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理由
关联方组合	522,396,729.09		受控制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 计	522,396,729.09		

③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都江堰安澜化工厂	已收回款项	账龄法	694,815.55	694,815.55
合 计			694,815.55	694,815.5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7)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19,631,901.19	5 年以上	50.38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3,810,120.63	5 年以内	14.79
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5,421,688.18	5 年以上	7.16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113,878.07	5 年以内	7.11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89,732.00	5 年以内	7.11
合 计		549,067,320.07		86.55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19,631,901.19	50.38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3,810,120.63	14.79
羌威宾馆	子公司	1,823,108.80	0.29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113,878.07	7.11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89,732.00	7.11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6,927,988.40	2.6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合 计		522,396,729.09	82.35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180,990,000.00			180,99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24,693,508.01	252,616,745.94	138,000,000.00	439,310,253.95
其他股权投资	174,162,249.18		2,800,000.00	171,362,249.1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28,413.22			4,328,413.22
合 计	675,517,343.97	252,616,745.94	140,800,000.00	787,334,089.9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成本法核算				
①子公司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1,920,000.00	31,920,000.00		31,920,000.00
羌威宾馆	7,650,000.00	7,650,000.00		7,650,000.00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29,400,000.0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小 计	180,990,000.00	180,990,000.00		180,990,000.00
②其他股权投资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8,100.00	1,398,100.00		1,398,100.00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886,140.18	886,140.18		886,140.18
汶川壤汶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8,570.00	1,838,570.00		1,838,570.00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300,000.00	132,300,000.00		132,300,000.00
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239,439.00	239,439.00		239,439.00
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小 计	174,162,249.18	174,162,249.18	-2,800,000.00	171,362,249.18

成本法核算小计	355,152,249.18 0	355,152,249.18 0	-2,800,000.00 0	352,352,249.18
权益法核算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71,900,000.00	296,456,555.52	-20,487,449.54	275,969,105.98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4,530,000.00	28,236,952.49	135,104,195.48	163,341,147.97
权益法小计	416,430,000.00	324,693,508.01	114,616,745.94	439,310,253.95
合 计	771,582,249.18	679,845,757.19	111,816,745.94	791,662,503.1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①子公司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7.56	97.56				
羌威宾馆	100.00	100.00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00	51.00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98.00	98.0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00	55.00				
小 计						
②其他股权投资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	3.20		3,200,000.00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	1.74		1,128,413.22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9.00	9.00				1,764,348.35
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0	2.30				
汶川壤沱凉水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	2.39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0	14.00				
重庆华冠混凝土有限公司	2.16	2.16				
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00	18.00				
小 计				4,328,413.22		1,764,348.35
成本核算小计				4,328,413.22		1,764,348.35
权益法核算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138,000,000.00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265	47.265		
权益法小计				138,000,000.00
合计			4,328,413.22	139,764,348.35

注：本期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减少详见“附注八、8（2）”。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8,413.22			1,128,413.22	被投资单位经营 状况恶化
华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 状况恶化
合 计	4,328,413.22			4,328,413.22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67,452,399.66	538,212,301.88
其他业务收入	6,488,002.23	3,659,048.50
营业收入合计	673,940,401.89	541,871,350.38
主营业务成本	555,302,470.56	462,809,603.21
其他业务成本	556,589.50	
营业成本合计	555,859,060.06	462,809,603.21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667,452,399.66	555,302,470.56	538,212,301.88	462,809,603.21
合 计	667,452,399.66	555,302,470.56	538,212,301.88	462,809,603.21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外购电	524,120,036.49	484,116,855.25	420,620,839.00	398,820,281.71
自产电	136,742,346.65	65,866,457.49	110,626,750.18	58,445,559.25
过网费	6,590,016.52	5,319,157.82	6,964,712.70	5,543,762.25
合 计	667,452,399.66	555,302,470.56	538,212,301.88	462,809,603.21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667,452,399.66	555,302,470.56	538,212,301.88	462,809,603.21
合计	667,452,399.66	555,302,470.56	538,212,301.88	462,809,603.2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四川黄龙电力公司	100,040,522.76	14.84
汶川顺发电熔冶炼有限公司	99,367,256.57	14.74
立敦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责任公司	39,002,556.90	5.79
四川省电力公司	29,828,527.80	4.43
西马碳素厂	24,378,534.05	3.62
小计	292,617,398.08	43.42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4,348.35	10,823,165.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0,42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5,924,608.57
合计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764,348.35	10,823,165.52
合计	1,764,348.35	10,823,165.52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117,512,550.46	109,656,406.05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增加
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374,195.48	12,812,299.28	持股比例增加
合 计	132,886,745.94	122,468,705.33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320,857.38	135,864,937.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8,396.72	17,241,652.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11,634.82	27,362,468.43
无形资产摊销	437,092.44	408,553.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804.91	287,47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3,801.06	-13,020,533.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5,282.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060,298.98	55,554,81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541,514.29	-159,216,47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0,053.00	-553,44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9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15,245.54	-11,248,460.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416,263.88	31,165,459.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24,797.20	83,846,442.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011,664.54	186,942,118.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6,942,118.08	69,636,675.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30,453.54	117,305,443.03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825,168.75	12,932,291.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23,481.44	11,966,06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924,608.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099.32	3,272,836.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8,500.00	1,806,000.00
小 计	19,789,050.87	55,901,801.44
所得税影响额	95,821.47	22,06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896.84	
合 计	19,837,975.50	55,923,861.7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5%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2%	0.21	0.21

3、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减变化额	变化率(%)
① 应收票据	1,344.14	427.42	916.72	214.48
② 应收股利		1,082.32	-1,082.32	-100.00
③ 其他应收款	901.50	1,288.11	-386.61	-30.01
④ 固定资产	135,539.35	102,815.73	32,723.62	31.83
⑤ 短期借款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0.08	5,433.13	-2,413.05	-44.41
⑦ 预收款项	2,100.43	1,097.95	1,002.48	91.30
⑧ 应交税费	684.95	1,618.67	-933.72	-57.68
⑨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66.76	2,852.36	1,414.40	49.59

变化原因说明:

①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用电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结算电费增多。

②应收股利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上年度所分配股利。

③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部分单位款项。

④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草坡电站、110KV新中亚变电站、板子沟一级水电站、迁建化成箔项目本期完工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⑤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向交通银行都江堰支行借款。

⑥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详见“附注八、41所得税费用”。

⑦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用户电费增加。

⑧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清缴以前年度税费。

⑨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递延收益增加,详见“八、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 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减变化额	变化率(%)

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1.00	239.39	141.61	59.15
② 资产减值损失	-172.46	1,771.31	-1,943.77	-109.74
③ 营业外收入	1,918.15	2,885.24	-967.09	-33.52
④ 所得税费用	2,413.05	445.00	1,968.05	442.26

变化原因说明

①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增值税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②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

③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及政府补助收入等减少。

④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详见“附注八、41所得税费用”。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化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化率(%)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2.79	9,986.55	866.24	8.67%
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6.34	-17,594.04	-2,782.30	不适用
③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02	19,634.93	-17,131.91	-87.25%

变化原因说明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差额较上期增加。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股权投资支出增加。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文；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 公司章程。

董事长：张有才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26 日